

农业部科技发展中心
农业部植物新品种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仪器设备购置(第一批)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CTEC2017B312A**

采购代理机构：中国乡镇企业总公司

二〇一七年六月十二日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农展南路5号，京朝大厦8层，100125
电话：010-85143616 传真：010-65926172 邮箱：g_ting0028@sina.com

目录

第一章：投标邀请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4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4
一、说明.....	5
1、招标文件的适用范围.....	5
2、定义.....	5
3、合格的投标人.....	6
4、资金来源.....	7
5、投标费用.....	7
二、招标文件.....	7
6、招标文件构成.....	7
7、招标文件的澄清.....	7
8、招标文件的修改.....	8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
9、投标文件编制的原则.....	8
10、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9
11、投标文件构成.....	9
12、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9
13、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9
14、投标报价.....	9
15、投标保证金.....	10
16、投标有效期.....	11
17、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1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2
18、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12
19、投标截止期.....	13
20、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3
五、开标及评标.....	13
21、开标.....	13
22、组建评标委员会.....	14
23、投标文件的初步审查.....	14
24、投标文件的澄清.....	14
25、比较与评价.....	15
26、评标过程及保密原则.....	15
六、确定中标.....	16
27、中标候选人确定原则及标准.....	16
28、确定中标人.....	16
29、采购人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16
30、中标通知.....	16
31、签订合同.....	17
32、履约保证金.....	17

33、采购人更改采购货物数量的权利.....	17
七、其它.....	17
34、质疑.....	17
35、投诉.....	18
36、腐败和欺诈行为.....	19
37、招标代理费.....	19
38、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	20
39、解释.....	20
第三章：合同条款.....	21
一、合同格式.....	21
二、合同一般条款.....	23
三、合同特殊条款.....	29
第四章：招标内容及采购需求.....	31
一、货物需求一览表.....	31
二、技术要求.....	32
（一）总体要求.....	32
（二）具体要求.....	36
第 1 包.....	37
品目 1-1 PCR 仪.....	37
品目 1-2 台式离心机.....	39
品目 1-3 超声波破碎仪.....	41
品目 1-4 全自动高压灭菌器.....	43
品目 1-5 垂直板电泳槽.....	45
品目 1-6 实验室小型设备.....	47
品目 1-7 药品保存箱.....	51
品目 1-8 UPS 电源.....	53
品目 1-9 低温冰箱.....	55
品目 1-10 库房货架.....	57
品目 1-11 体视镜及成像设备.....	58
品目 1-12 人工气候箱.....	60
品目 1-13 光照培养箱.....	63
品目 1-14 植物组培架.....	65
品目 1-15 植物图像分析仪及处理系统.....	67
品目 1-16 收获物考种仪及数据处理系统.....	69
品目 1-17 田间测试、考种专用量具.....	71
品目 1-18 株高测量仪.....	73
品目 1-19 高通量玉米考种设备（果穗、籽粒）.....	74
品目 1-20 RHS 比色卡.....	76
品目 1-21 高速（植物材料）粉碎机.....	77
品目 1-22 低温低湿种子储藏柜.....	79
品目 1-23 种子烘干箱.....	81
品目 1-24 电热鼓风干燥箱.....	83
品目 1-25 种子智能程控催芽机.....	85
品目 1-26 精密高速数粒仪.....	87

品目 1-27	水稻糙米机	89
品目 1-28	样品真空包装机	90
品目 1-29	多用途叶面积仪	92
品目 1-30	植物冠层分析仪	94
品目 1-31	植株茎秆强度测定仪	96
品目 1-32	土壤养分快速测定仪	98
品目 1-33	恒温多振轨道摇床	100
品目 1-34	植物图像数据采集设备	102
品目 1-35	冰箱	107
品目 1-36	超低温冰箱	109
品目 1-37	实验台	111
品目 1-38	光合作用测量系统	113
品目 1-39	糖酸度测量装置	117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标准（综合评分法）	11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27
格式 1.	投标函	128
格式 2.	开标一览表	130
格式 3.	分项报价表	131
格式 4.	系统配置清单	132
格式 5.	技术规格响应表	133
格式 6.	商务条款偏离表	134
格式 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35
格式 7-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36
格式 8.	资格证明文件	137
格式 9.	制造厂家授权书	138
格式 9-1.	制造厂家销售机构出具的授权书	139
格式 10.	产品样本资料	140
格式 11.	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140
格式 12.	优惠承诺及服务计划	141
格式 13.	投标人近三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142
格式 14.	投标人近三年内重大违法记录、不良行为记录情况说明	143
格式 15.	投标人自觉抵制招标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144
附件 16.	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	145
格式 17.	履约保证金保函	147

第一章：投标邀请

农业部植物新品种测试中心建设项目仪器设备购置（第一批）

投标邀请

受农业部科技发展中心委托，中国乡镇企业总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现对下述货物及服务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合格的供应商递交密封投标文件。

- 1.项目名称：农业部植物新品种测试中心建设项目仪器设备购置（第一批）
- 2.招标编号：CTEC2017B312A
- 3.采购货物名称和数量（详见第四章）：

包号	品目号	货物名称	数量（台/套）	最高投标限价（万元）
1	1-1	PCR 仪	1	233.64
	1-2	台式离心机	1	
	1-3	超声波破碎仪	1	
	1-4	全自动高压灭菌器	1	
	1-5	垂直板电泳槽	2	
	1-6	实验室小型设备	1	
	1-7	药品保存箱	2	
	1-8	UPS 电源	1	
	1-9	低温冰箱	2	
	1-10	库房货架	1	
	1-11	体视镜及成像设备	1	
	1-12	人工气候箱	2	
	1-13	光照培养箱	2	
	1-14	植物组培架	1	
	1-15	植物图像分析仪及处理系统	1	
	1-16	收获物考种仪及数据处理系统	1	
	1-17	田间测试、考种专用量具	1	

1-18	株高测量仪	1
1-19	高通量玉米考种设备（果穗、籽粒）	1
1-20	RHS 比色卡	1
1-21	高速（植物材料）粉碎机	1
1-22	低温低湿种子储藏柜	3
1-23	种子烘干箱	1
1-24	电热鼓风干燥箱	1
1-25	种子智能程控催芽机	1
1-26	精密高速数粒仪	1
1-27	水稻糙米机	1
1-28	样品真空包装机	1
1-29	多用途叶面积仪	2
1-30	植物冠层分析仪	2
1-31	植株茎秆强度测定仪	1
1-32	土壤养分快速测定仪	1
1-33	恒温多振轨道摇床	2
1-34	植物图像数据采集设备	1
1-35	冰箱	6
1-36	超低温冰箱	1
1-37	实验台	1
1-38	光合作用测量系统	1
1-39	糖酸度测量装置	1

本批共分 1 个包，投标人只能对这一整包货物进行投标，不允许将一包里的内容拆开来投标。

4.获取招标文件

4.1 时间：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17 年 6 月 12 日至 2017 年 6 月 16 日（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9:00 时至 11:00 时，下午 14:00 时至 16:00 时（北京时间，下同），在中国乡镇企业总公司（北京市朝阳区农展南路 5 号京朝大厦 8 层 811 室）购买招标文件。

4.2 售价：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800 元，售后不退。

4.3 邮购：如需邮购招标文件的，需另加手续费（含邮费）50 元，请按下述

地址汇款，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邮购款（含手续费）后 1 日内以快件寄送。

4.4 如需要，采购人可以提供招标文件电子版本，但以纸质版本为准。

4.5 没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而被拒绝，投标资格不得转让。

5. 投标保证金：所有投标文件都应附有不少于投标报价 2%的投标保证金。

6. 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6.1 投标截止时间为 2017 年 7 月 4 日 13 时 30 分，地点为中国乡镇企业总公司（北京市朝阳区农展南路 5 号京朝大厦 8 层 806 室）。

6.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采购人不予接受。

6.3 开标将于上述同一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公开进行，欢迎投标人的代表准时参加开标会议。

7. 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与中国乡镇企业总公司联系，技术方面的询问请以信函或传真的形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中国乡镇企业总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农展南路 5 号京朝大厦 8 层 811 室，100125

联系人：郭军 巩芹

电话：010-85143616 85143615

传真：010-65926172

电子信箱：g_tingsh0028@sina.com 79552947@qq.com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建国门支行

银行帐号：87205022200201018726

银行地址：北京市建外大街 21 号国际俱乐部一层，100020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关于要采购货物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容
2.2	采购人名称：农业部科技发展中心 地址及邮政编码：北京市亦庄荣华南路甲 18 号 科技大厦 联系人：韩老师 电话：010-59198194 传真：010-59199393 电子信箱：wudifeixue007@163.com
3.1.2	重大违法记录： 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不良行为记录： 是指供应商及其从业人员在从事某一行业的业务活动过程中，因违反国家和省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或强制性标准条文、规范、规程以及执业行为规范等的不良市场行为，经县级以上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执法监督机构或行业协会查实、认定后记录在案或行政处罚或公告，称为“不良行为记录”。例如：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十部委办 2008 年联合发布的《招标投标违法行为记录公告暂行办法》，对招标投标企业的不良行为记录的认定及公示、管理、处罚等都作出了具体规定。
3.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无
3.1.7	其它相关经营、生产许可证明： 无
3.2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4.1	出资方 / 项目主管单位： 农业部 项目批准文号：农办计（2016）130 号 项目预算金额：233.64 万元
7.1	对招标文件澄清时间：应在 2017 年 06 月 16 日 以前书面提出
7.2	现场考察： 不组织项目现场及周围环境考察，各潜在投标人可经采购人同意后自行现场考察。
7.3	开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
14.3.2	投标报价： CIP ，即运输费和保险费付至农业部科技发展中心 指定实验室 的货物的人民币价格
14.5	投标人给予招标人的优惠条件、价格折扣的承诺，应当在开标时当众宣读，凡是没有在开标时当众宣读的优惠条件、价格折扣，评标时不予考虑。
15.1	投标保证金 1. 交纳金额：项目 预算金额的 2% 。 2. 交纳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3. 凭证交纳时间：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同投标文件一并递交
16.1	投标有效期： 60 天

17.1	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4份
19.1	投标截止时间：2017年7月4日13时30分（北京时间） 截止地点：中国乡镇企业总公司 详细地址：朝阳区农展南路5号京朝大厦8层806室，100125
21.1	开标时间：2017年7月4日13时3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中国乡镇企业总公司 详细地址：朝阳区农展南路5号京朝大厦8层806室
25.2	（8）交货时间：拒绝接受超过第四章规定日期28天的投标
25.4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投标文件中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参数出现负偏离的，一条负偏离扣技术分1分。
28.1	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1-3名
32.1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 递交时间：不迟于签订合同、加盖双方单位印章后5天 递交金额：合同总价的10% 接收单位：采购人
33.1	数量变更：≤±10%
37.1	招标代理费：收费金额按照原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标准基础上浮20%执行，由采购人支付。
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	
38.3	类似项目：是指与本次招标项目范围相当、投资额偏差≤30%的项目。
38.4	根据财政部财库[2007]119号、财政部财办库（2008）248号、北京市财政局京财采购[2008]621号文件规定，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的投标。

一、说明

1、招标文件的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文件所述货物及与之相关服务的供应商的投标。

2、定义

2.1 招标采购单位：指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

2.2 采购人：指本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所述的采购人，也称“招标人”。

2.3 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设立、接受采购人委托，负责组织本次招标采购活动并提供相关服务的中国乡镇企业总公司，也称“招标公司”。

2.4 采购文件，指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2.5 供应商：指具备能力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6 潜在投标人：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获得招标文件、可能感兴趣参与投标的供应商。

2.7 投标人：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获得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竞争的供应商。

2.8 中标人：指经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书面评审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并获得中标通知书的投标人。

2.9 买方，指本项目的采购人及最终使用单位，合同的一方当事人。

2.10 卖方，指中标人，合同的一方当事人。

2.11 货物，指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备品备件、手册以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12 服务，指采购文件规定供应商应当承担的技术协助、校准、安装调试等类似的义务，包括售后服务。

3、合格的投标人

3.1 满足以下条件的投标人是合格的投标人：

3.1.1 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的规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良好资金、财务状况的企业法人。

3.1.2 应具有履行合同的良好记录，在近三年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能是正在接受有关部门审查、被其它企业兼并（包括收购、重组）和因重大经济纠纷正在进行诉讼或仲裁的企业；也不应是被相关机构宣布上了“黑名单”或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

3.1.3 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及其相关联的所属机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3.1.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1.5 按照本招标公告的规定，在采购代理机构登记备案，获得招标文件。

3.1.6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1.7 满足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其它要求。

3.1.8 第四章：招标内容及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其它相关经营、生产许可证明。

3.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不得向招标采购单位及其工作人员、评标委员会成员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一经发现，其投标人资格将被取消。

3.4 招标采购单位在任何时候发现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内容有下列情形之一时，有权依法追究投标人的责任：

3.4.1 提供虚假的资料谋取中标的；

3.4.2 在实质性方面失实，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3.4.3 与招标采购单位及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的；

3.4.4 向招标采购单位行贿或者提供其它不正当利益的。

4、资金来源

4.1 采购人已经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预算款项（包括财政性资金和自筹资金）。

5、投标费用

5.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本次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采购单位无承担的义务和责任。

二、招标文件

6、招标文件构成

6.1 要求提供货物的内容及详细技术需求、投标须知和合同条件等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

招标文件共六章，内容如下：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合同条款
- 第四章 招标内容及采购需求
-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标准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6.2 投标人应认真完整地阅读、理解构成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不一致或者疑问的地方，应当按照下述第 7.1 规定的时限内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澄清要求。

7、招标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潜在投标人，均应在投标截止期 15 日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其中，技术方面的内容向采购人提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收到的澄清要求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将书面答复发给每个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7.2 现场考察

（1）招标采购单位将根据项目的特点和实际需要来决定是否组织获得了招标文件的所有潜在投标人进行项目现场及周围环境考察，以便潜在投标人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无论潜在投标人是否考察过现场，均被认为在递交投标文件之前已经考察了现场，对本项目的合同风险和义务已经充分了解，并在其投标文件中已充分考虑了现场和环境条件。

（2）招标采购单位向潜在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采购单位现有的能使潜在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采购单位对投标人由此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3）潜在投标人及其人员经过采购人的允许，可因现场考察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但潜在投标人不得因此使招标采购单位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潜在投标人应对由此次考察现场而可能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它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全部责任。

（4）如果潜在投标人认为需要再次进行现场考察，招标采购单位将尽可能

地予以支持，但所发生的一切后果和费用开支全部由潜在投标人承担。

7.3 开标前答疑会

(1) 招标采购单位可根据潜在投标人要求或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如果召开开标前答疑会，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出席开标前答疑会，就潜在投标人需要澄清的问题向所有潜在投标人做出澄清和解答，并将开标前答疑会纪要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潜在投标人，对招标采购单位和投标人都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应按照采购代理机构书面通知的有关时间、地点等安排，以书面形式，将澄清要求递交给采购人。

(2) 开标前答疑会议后，采购人将对潜在投标人所提全部问题的澄清答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3) 潜在投标人可以对招标文件提出或不提出澄清要求，不作为否定投标人资格的理由，但必须派代表参加开标前答疑会，否则，由此产生的不良后果全部自负。

7.4 所有潜在投标人均有义务定期登陆采购代理机构发布资格预审公告 / 招标公告的媒介、网站获取相关信息，采购代理机构发布在上述媒介、网站的更正公告、澄清答复和修改通知视为已送达各潜在投标人且已为各潜在投标人知悉，请各潜在投标人密切关注。

8、招标文件的修改

8.1 在投标截止期 15 日以前，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潜在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8.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招标公告的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该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8.3 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投标文件编制的原则

9.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等要求，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投标文件。招标文件中对投标文件格式有要求的，应按格式逐项填写内容，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文字回答。

9.2 投标文件应当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资格性审查材料的复印件应当是清晰可辨的。

9.3 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必须保证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做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10、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10.1 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件均应当使用中文。投标人可以在投标文件中递交用其他文字印刷的数据或资料，但是必须提供由专业翻译机构出具的中文译文，在有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译文为准，否则视同未提供该数据或资料。

10.2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投标文件构成

11.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

11.1.1 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的内容。

11.1.2 本须知第 12 条的所有文件。

12、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2.1 投标人应递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2.2 前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12.2.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12.2.2 货物从买方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如有）。

12.2.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12.3 投标人应注意买方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产品，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或高于技术规格要求。

12.4 投标人应详尽地提供培训方案和售后服务方案等。

13、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13.1 投标文件需采用 70 克 A4 纸型，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皮纹纸或竹纹纸做封皮，热胶方式装订成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13.2 开标一览表为在开标仪式上唱标的依据，要求统一规范，按格式填写。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14、投标报价

14.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14.2 投标人应在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投标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署。

14.3 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填写：

14.3.1 投标货物包括主机和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投标货物安装、调试、检验、系统集成、技术服务和培训等费用；

14.3.2 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用。

14.4 为了方便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投标人可根据本须知 14.3

条的规定将投标价分成几部分，并不限制买方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利。

14.5 每种货物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采购人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报价或备选投标方案。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若有说明应当在开标一览表显著处予以注明，只有开标时唱出的投标报价、优惠条件、价格折扣才会被考虑。投标人若有投标报价、优惠条件、价格折扣未被唱出，应当在唱标时及时声明。否则，招标采购单位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14.6 投标人所报的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5、投标保证金

15.1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招标采购单位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蒙受损失而要求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投标保证金（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无效，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5.2 投标保证金递交的形式可采用下列形式：

投标保证金应当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电汇**等非现金形式的任何一种形式提交，不接受现钞或现金支票形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

（1）采用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的，必须随“开标一览表”一起密封，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随同投标文件一并递交至中国乡镇企业总公司。

（2）采用电汇形式缴纳的，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汇入以下指定账户且以汇款到账时间视为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建国门支行

收款单位：中国乡镇企业总公司

银行帐号：87205022200201018726

注明字样：“CTEC××××项目投标保证金”

银行电汇凭证（回单、底单）的复印件必须随“开标一览表”一起密封，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随同投标文件一并递交至中国乡镇企业总公司。

温馨提示：

（1）涉及购买招标文件、投标保证金等有关款项，应当以公对公形式进行财务往来，不接受个人名义汇款或在开标现场直接交纳现金的投标保证金。

（2）建议投标人选用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这会使投标保证金的交纳和退回十分便捷。

（3）在开标会议结束后，投标人可在开标现场向采购代理机构领取已交纳投标保证金的证明。

15.3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15.4 在递交投标文件时，投标人应当交纳投标保证金或已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有效证明（如电汇底单复印件）。招标采购单位将拒绝接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或虽已交纳投标保证金，但所交纳的数额不足或未能出示已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有效证明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15.5 投标保证金的退回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加盖单位印章并由中标人递交

履约保证金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投标人。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并已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招标采购单位将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15.6 下列情况发生任何一种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截止时间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回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的文件和材料，意图谋取中标的；
- (3) 投标人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谋取中标资格的；
- (4) 投标人向招标采购单位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它不正当利益以牟取中标资格的；
- (5) 中标后，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或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附加条件的；
- (6) 中标后，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的；
- (7) 中标后，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交付招标代理费的；
- (8) 中标后，中标人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擅自分包给他人的；
- (9) 中标后，中标人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招标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 (10) 投标人给招标活动带来不利后果的其它行为。
- (11) 投标人违反了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或招标文件的其它规定的。

16、投标有效期

16.1 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内投标文件应当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6.2 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且按本须知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文件的其他内容。投标人也可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不予退还。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递交。

17、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7.1 投标文件应当标明目录和页码，装订成册。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除封皮、目录页外的每页下方中间标明页码，印刷品无法打印页码的可以手写页码。

17.2 投标人应准备**一份投标文件正本和“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数量的副本**，每份投标文件必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的正本必须用不退色墨水书写或打印，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7.3 投标文件正本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投标文件的相应位置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除封面、图纸和彩色印刷品外，还应在投标文件每页的右下角小签。

17.4 如对投标文件错处进行修改，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每一修改处签字才有效。

造厂家的授权书、产品样本资料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等，按正本和副本的数量要求，单独装订，以利于评标委员会审查。

19、投标截止期

19.1 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中规定的地址、截止日期和时间内，将投标文件递交采购代理机构。

19.2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和时间。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日期和时间。

19.3 投标人在投标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投标文件：

- (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密封、标识的；
- (3) 未交纳投标保证金或未出示已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有效证明的。
- (4) 国家法律、法规及部委规章中有关无效投标的其它情形。

20、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0.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如果投标人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书面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完成，并将书面通知送达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任何书面补充、修改。

20.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编制、签署、盖章、密封、标识和送达，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0.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递交“撤回”通知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开封并原封退回投标人。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之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不予退回。

五、开标及评标

21、开标

21.1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采购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1.2 开标程序

开标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并主持，主持人按下列主要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投标截止时间已到，在此后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 (2) 宣布开标会议开始和开标纪律；
- (3) 宣布主持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公证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介绍有关情况和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数量；
- (5) 按照递交投标文件的顺序，由前三位的投标人代表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公布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 (6) 按照递交投标文件的顺序，采购代理机构当众开封“开标一览表”和“投标保证金”信封，并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是否递交了投标保证金、有无修改和撤回等其它内容，并记录在案；对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递交撤回书面

要求的投标文件不予开标；

(7)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书面记录。

(8) 投标人代表、记录人等相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存档备查；

(9) 若有监标人、公正人监督、公正开标会议的项目，分别由监标人、公正人宣读监标、公正结果。

(10) 有关事项说明（如有），开标结束。

21.3 开标时，投标报价以开标一览表为准。开标一览表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1.4 对于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递交的书面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在开标时当众宣读，评标时有效，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21.5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不能开标，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原封退回。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招标采购单位将认真分析其原因，检查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招标公告时间及程序是否符合规定，并提出下一步改进的建议，报告主管部门审批是否重新招标或改变采购方式。

22、组建评标委员会

22.1 根据本项目的特点，由采购人在开标前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并在招标结果确定前保密。

22.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的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的人数和比例组成。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及标准独立履行评标职责。

22.3 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人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已经进入的必须退出。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就招标文件征询过意见的专家；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采购人不得以专家身份参与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标。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本项目的评标。
- (4)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5)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6)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23、投标文件的初步审查

23.1 投标文件的初步审查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3.1.1 资格性检查是指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审查每个投标人递交的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完整、合法、有效，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3.1.2 符合性检查是指评标委员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了响应。

24、投标文件的澄清

24.1 在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

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通过采购代理机构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应当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其答复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4.2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提供有关证明、证件文件的原件,以便核验,投标人应当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限内提供。

25、比较与评价

25.1 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进一步的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评标过程中,如遇到招标文件没有明确规定的问题,由评标委员会集体研究决定。

25.2 评标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比较报价,同时考虑以下因素:

- (1) 商务条款有无偏离;
- (2) 技术规格有无偏离;
- (3) 设计方案先进、合理;
- (4) 产品的性能、互换性及标准;
- (5) 产品的先进性、可靠性;
- (6) 产品的寿命、经营成本;
- (7) 维修服务、备件供应;
- (8) 运输条件、交货时间和安装竣工时间;
- (9) 经营信誉、售后服务和质量保证等。

25.3 投标偏离与非实质性响应

25.3.1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25.3.2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第五章所述的重大负偏离的投标。

25.3.3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5.3.4 没有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5.4 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下列评标方法之一: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6、评标过程及保密原则

26.1 开标之后,凡与本次招标有关人员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26.2 在评标期间,招标采购单位将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从开标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

比较及授予合同等方面影响招标采购单位和评标委员会的决定进行的任何行为，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6.3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采购人不得与投标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

六、确定中标

27、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7.1 除第 29 条规定的情形外，评标委员会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有良好的合同履行能力和服务承诺，符合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规定的投标人，且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者为中标候选人。

(1) 如果使用最低评标价法，按评审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2) 如果使用综合评分法，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

28、确定中标人

28.1 推荐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进行评标结果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1-3 个，出具评审报告。

28.2 采购人将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8.3 中标人确定后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8.4 投标人可在指定的政府采购发布媒体上查阅中标结果。采购单位没有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不中标的理由和退回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29、采购人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29.1 在下列情况下，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9.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一条规定，为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保护政府采购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促进廉政建设需要的。或

29.1.2 根据《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第二十七条规定，因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或者所有投标被评标委员会否决的。或

29.1.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

(一)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0、中标通知

30.1 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

出中标通知书。

30.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重要依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购人无故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故放弃中标资格或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都应当承担法律责任。

31、签订合同

31.1 中标人应当自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与买方签订合同,否则按开标后撤回投标处理。

31.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的标的、价款、质量、履行期限等主要条款与招标文件(含澄清、补遗、修改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内容一致,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做实质性改变,不得再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

31.3 中标人可以按照书面合同约定或者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必须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31.4 中标人应当按照与采购人签订的书面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资格,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否则,将按中标人违约处理。

31.5 因不可抗力或中标人不能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2、履约保证金

32.1 在签订合同后,中标人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或采购人可以接受的其它形式向采购人递交履约保证金。

32.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第 31.1、31.2、31.4 或 32.1 条的规定执行,采购人将取消该中标决定。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将按照第 31.5 条的规定进行。

33、采购人更改采购货物数量的权利

33.1 在授予合同时,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幅度内对“货物需求一览表”中规定的货物数量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单价或其它的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七、其它

34、质疑

34.1 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二条第二款的规定,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内容属于技术方面或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告知供应商应当向采购人提出,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转交供应商询问或者质疑材料的义务。

34.2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

复。

34.3 如果供应商认为本次采购的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采购结果有异议，或者认为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必须包含电子文档）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及采购文件的规定予以处理，不提交的视为无异议，逾期提交的不予受理。

供应商“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为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4.4 质疑供应商必须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供应商的质疑材料应有明确的请求；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供应商必须提供与质疑内容密切相关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材料的确切来源；质疑材料必须加盖公章后，由质疑供应商代表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并索要书面回执。否则，视为无效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书面答复。

34.5 供应商的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对恶意、捏造事实或举证不全、查而不实的质疑供应商，其质疑和投诉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到三次及以上的，将纳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报送同级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处理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4.6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材料后7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或书面质疑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和采购文件规定的需要保密的评审过程及内容等。质疑人在领取书面答复时应填写签收登记表或在收到书面答复的传真后立即签字回传，以确认收到。

35、投诉

35.1 供应商投诉必须首先经过了质疑程序，在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收到供应商书面质疑文件后7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时，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书面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35.2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1) 投诉人是参与所投诉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3) 投诉书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财政部令2004年第20号）的规定；

(4)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5) 属于本政府监督管理部门管辖；

(6)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政府监督管理部门的投诉处理；

(7) 政府监督管理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35.3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

35.4 投诉书（如材料中有外文资料应同时附上中文译本）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名称、地址、电话等；

- (2) 具体的投诉事项及事实依据；
- (3)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 (4) 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35.5 财政部门处理投诉事项将采用书面审查的方式，必要时可以进行调查取证或者组织质证。对财政部门依法进行的调查取证，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当事人应当如实反映情况，并提供相关材料。

35.6 财政部门经审查，若发现有投诉人不是参加投诉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当事人、被投诉人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之外的当事人、所有投诉事项未经过质疑、投诉事项超过投诉有效期、以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书送达之外方式提出的投诉等情形之一的，将认定为无效投诉，不予受理。对投诉人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财政部门将予以驳回。

36、腐败和欺诈行为

36.1 出资方要求使用本项资金的所有受益人以及本项资金合同项下的各方在合同采购和实施过程中应遵守最高的道德标准。根据本原则，定义下述条件：

(1) “腐败行为”是指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供给、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物品或者采取其它不正当手段来影响招标采购单位、评标委员会成员、投标人或相关人员谋取中标的行为；和

(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包括投标人相互串通、哄抬投标报价；采购人与某一投标人相互勾结等不正当手段，以诋毁、排挤其它竞争对手，恶意质疑、投诉，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人为地使投标丧失竞争性，剥夺采购人从自由的公开竞争中获得利益，损害其他投标人合法权益的行为；及

(3) 违反政府对廉政建设、反商业贿赂和从事经济活动有关规定的行为。

36.2 如果招标采购单位认为投标人在本项目的竞争过程中有违反第 36.1 规定的行为，则拒绝接受该投标人。

36.3 如果招标采购单位认为某投标人在采购人的项目采购过程和合同实施过程中有违反第 36.1 规定的行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国内有关媒体上公开宣布该投标人在招标采购单位的采购中永远或在一段时间内不能中标。

37、招标代理费

37.1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招标代理费实行市场调节价，根据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双方签订的《招标代理合同》中的约定收取，由采购人支付。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7.2 招标代理费不单独开列但应当计入投标总价中。中标人可用银行电汇、转账支票、汇票形式的任何一种付款方式，应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交清招标代理费，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37.3 发票说明：交纳招标代理费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请在投标文件的“投标函”中加“备注”向采购代理机构说明，并提供投标人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信息（如纳税人识别号、财务联系人及电话、开户银行及帐号、银行地址及邮编、加盖公章的一般纳税人证明及营业执照的复印件），否则，将只开具增值税普通

发票。

38、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

38.1 招标文件未列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解释和执行。若发现招标文件内容存在与国家政策不符之处，以国家政策规定或财政部门解释的为准。

38.2 若发现招标文件内容存在前后不一致之处，请潜在投标人及时提出询问或澄清；若在开标后发现招标文件内容有前后不一致的，以后面章节描述的内容为准；涉及技术部分的内容以第四章：招标内容及采购需求为准。

38.3 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9、解释

39.1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其中，招标内容及采购需求部分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第三章：合同条款

一、合同格式

（本章内容为参考样本。如果采购人要求，可以采用政府部门、行业协会或采购人提供的合同版本。）

合同书

合同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货物名称： _____

买方： _____

卖方： _____

签署日期： _____

签署地点： _____

合同书

合同编号：_____

(买方名称) (项目名称) 中所需 (货物名称) 经中国乡镇企业总公司（采购代理机构）以_____号招标文件在国内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买方确定 (卖方名称) 为中标人。买、卖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法律效力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1. 本合同书及其附件、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4.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 二、货物和数量（供货清单、系统详细配置见附件）

本合同货物：_____

数量：_____

三、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_____

四、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_____

五、本合同货物的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

交货时间：_____

交货地点：_____

六、合同的份数及生效

合同在××市××区签订，一式__份，以中文书就，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甲乙双方各执__份，其余报送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政府主管部门。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理人签署、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卖方递交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七、附件

- (1) 供货清单
- (2) 系统配置清单
- (3) 合同条款 (一般条款、特殊条款)

买方名称（单位印章）：
_____年 月 日

卖方名称（单位印章）：
_____年 月 日

授权代理人（签字）：

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二、合同一般条款

1、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付给卖方的价格。

1.3 “货物”系指卖方根据合同约定必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表、备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它相关资料。

1.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服务。

1.5 “买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供货合同或在“合同特殊条款”中指定的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含最终用户）。

1.6 “卖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的中标人。

1.7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1.8 “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项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1.9 “法律、法规”是指由全国人大、各级政府及有关部门制定和发布的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

2、技术规范

2.1 递交货物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情况下）及其投标文件的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买方接受的情况下）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3、知识产权

3.1 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卖方应当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4、包装要求

4.1 卖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卖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卖方承担。

4.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5、装运标志

5.1. 卖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的四侧用不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字样做出下列

标识:

收货人: _____

合同号: _____

装运标志: _____

收货人代号: _____

目的地: _____

货物名称、品目号和箱号: _____

毛重 / 净重: _____

尺寸 (长×宽×高以厘米计): _____

5.2 如果货物单件重量在 2 吨或 2 吨以上, 卖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识, 标明“重心”和“吊装点”, 以便装卸和搬运。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 卖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有“小心轻放”、“防潮”、“请勿倒置”等字样和其他适当的标志。

6、交货方式

6.1 交货方式一般为下列其中一种, 具体在“合同特殊条款”中规定。

6.1.1 现场交货: 卖方负责办理运输、保险和存储, 将货物运抵现场。有关运输和保险的一切费用由卖方承担。所有货物运抵现场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6.1.2 工厂交货: 系指在中国大陆境内工厂制造的或在中国大陆境内已完税的在卖方仓库、展室或货架存放的进口货物。由卖方负责代办运输和保险事宜。运输费和保险费由买方承担。运输部门出具收据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6.1.3 买方自提货物: 由买方在合同规定地点自行办理提货。提单日期为交货日期。

6.2 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前, 以电报或传真形式将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包装箱件数、总毛重、总体积 (立方米) 和备妥交货日期通知买方。同时卖方应用挂号信将详细交货清单一式 6 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 (立方米)、包装箱件数和每个包装箱的尺寸 (长×宽×高)、货物总价和备妥待交日期以及对货物在运输和仓储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通知买方。

6.3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 卖方装运的货物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 卖方应对超运部分引起的一切后果负责。

7、装运通知

7.1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的货物, 卖方通知买方货物已备妥待运输后 24 小时之内, 应将合同号、货名、数量、毛重、总体积 (立方米)、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装运日期, 以电报或传真通知买方。

7.2 如因卖方延误将上述内容用电报或传真通知买方, 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损失应由卖方负责。

8、付款

8.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8.2 付款条件: 卖方应按照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交货后卖方应把下列单据递交给买方, 买方按合同规定审核后付款:

(1) 卖方发票

1 正 2 副;

-
- | | |
|-------------------|----------|
| (2) 装箱单 | 1 正 2 副; |
| (3) 制造厂家出具的质量检验证书 | 1 正 2 副; |
| (4) 制造厂家出具的数量证明书 | 1 正 2 副; |
| (5) 制造厂家出具的原产地证书 | 1 正 2 副; |
| (6) 收货证明 (货物提单) | 1 正 2 副; |
| (7) 验收证明 | 1 正 2 副。 |

8.3 付款条件和方式的具体安排详见第三章“合同特殊条款”。

9、技术资料

9.1 合同项下技术资料 (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 将以下列方式交付:

合同生效后, 卖方应将每台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资料一套, 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服务手册和示意图寄给买方。

9.2 另外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同每批货物一起发运。

9.3 如果买方确认卖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 卖方将在收到买方通知后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买方。

10、质量保证

10.1 卖方应当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 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规范 and 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10.2 卖方应当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 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当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 卖方应当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10.3 根据买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 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 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 证实货物存在缺陷, 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 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卖方在收到通知后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10.4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没有弥补缺陷, 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 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10.5 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 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 12 个月。

11、检验和验收

11.1 在交货前, 中标人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型号、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 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 但有关质量、规格、型号、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11.2 货物运抵现场后, 买方应组织初步验收, 并制作初步验收备忘录, 签署初步验收意见。

11.3 如果任何被检验或测试的货物不能满足规格的要求, 买方可以拒绝接受该货物, 卖方应更换被拒绝的货物, 或者免费进行必要的修改以满足规格的要求。

11.4 买方有在货物制造过程中派员监造的权利, 卖方有义务为买方监造人员行使该权利提供方便。

11.5 制造厂对所供货物进行机械运转试验和性能试验时, 中标人必须提前通知买方。

12、索赔

12.1 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型号、数量、重量等与合同不符，或在第 10.5 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卖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2.2 在根据合同第 10 条和第 11 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卖方对买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卖方应按照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2.2.1 退货：卖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第 10.5 规定的质量保证期，但卖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2.2.2 降价：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买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2.2.3 更换 / 修补：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 / 和修补缺陷部分，卖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买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卖方应按合同第 10 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2.3 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卖方未能在买方提出索赔通知后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 12.2 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买方将从合同款或从卖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保函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3、延迟交货

13.1 卖方应按照“货物需求一览表、技术规格及要求说明”中买方规定的时间表交货和提供服务。

13.2 如果卖方无正当理由延迟交货，买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13.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买方。买方收到卖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4、违约赔偿

14.1 除合同第 15 条规定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可要求卖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周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 0.5% 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或没有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5%。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买方有权解除合同。而卖方仍有义务支付上述违约金。

15、不可抗力

15.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

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5.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15.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6、税费

16.1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17、合同争议的解决

17.1 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合同当事人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提请仲裁委员会仲裁或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7.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当事人一方在规定时间内不履行仲裁机构裁决的，另一方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17.3 仲裁费用和诉讼费用除仲裁机构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18、违约解除合同

18.1 在卖方违约的情况下，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卖方追诉的权利。

18.1.1 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按合同第 14.1 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18.1.2 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8.1.3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8.1.3.1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买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18.1.3.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买方的利益的行为。

18.2 在买方根据上述第 18.1 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全部或部分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卖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卖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19、破产终止合同

19.1 如果卖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买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单方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但买方必须以书面形式告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0、转让和分包

20.1 本合同不允许转让。

20.2 经买方同意，卖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卖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卖方共同对买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卖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但必

须在投标文件中载明。

21、合同修改

21.1 买方和卖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应当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22、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3、计量单位

23.1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4、适用法律

24.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25、履约保证金

25.1 卖方应在合同签订后，按约定的方式向买方递交履约保证金。

25.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买方因卖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如果卖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义务，买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25.3 履约保证金应使用本合同货币，按下述方式之一递交：

(1) 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或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的任何一种递交。

(2) 电汇、支票、汇票、本票的任何一种。

25.4 履约保证金在质量保证期期满前应完全有效。

25.5 质量保证期结束后三十日内，买方将把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卖方。

26、合同生效和其它

26.1 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买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合同经双方签字、加盖公章并由卖方递交履约保证金后开始生效。

26.2 本合同一式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买方和卖方各执___份，采购代理机构执___份。

三、合同特殊条款

注：本节内容和“二、合同一般条款”的编号是对应的，如果需要，可将本节内容合并到“合同一般条款”的相应条款中，并将“合同一般条款”改为“合同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条款为准。合同特殊条款的序号将与合同一般条款序号相对应。

1、定义

1.5 买方：本合同买方系指：_____。

1.6 卖方：本合同卖方系指：_____。

1.7 现场：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安装和运行地点位于：_____。

6、交货方式

6.1 本合同项下的货物交货方式为：_____。

6.2 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前 10 天以电报或传真形式将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包装箱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交货日期通知买方。同时卖方应用挂号信将详细交货清单一式 6 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包装箱件数和每个包装箱的尺寸（长×宽×高）、货物总价和备妥待交日期以及对货物在运输和仓储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通知买方。

8、付款

8.3 付款的具体安排

8.3.1 预付款：买方和卖方签订供货合同生效后 10 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供货合同总金额的 30 % 作为预付款，同时，卖方向买方提供收据。

8.3.2 验收付款：用户验收后，卖方凭如下单证后 10 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60 % 的货款。

●用户的设备初验表

●收据

●装箱单

●制造厂家出具的原产地证明、质量检验证书和数量证明书

8.3.3 最终付款：用户项目验收后，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0 % 的货款。

●用户签字盖章的设备安装验收证明。

●正式发票。

9、技术资料

9.1 合同生效后 10 日内，卖方应将每台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和 / 或服务手册和示意图寄给买方。

9.3 如果买方确认卖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卖方将

在收到买方通知后 3 日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买方。

10、质量保证

10.3 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7 日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10.4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7 日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10.5 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 12 个月。

11、检验和验收

11.2 货物运抵现场后，买方应在 20 日内组织初步验收，并制作初步验收备忘录，签署初步验收意见。

12、索赔

12.3 索赔通知期限： 7 日。

15、不可抗力：

15.2 不可抗力通知送达时间：事故发生后 5 日内。

15.3 不可抗力双方协商时间：事故结束后 10 日内。

17、合同争议的解决

17.1 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合同当事人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选择下面第 2 种方式解决：

1. 递交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买方所在地 / 合同签订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5、履约保证金

25.1 递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在签订合同、加盖双方单位印章后 5 日内，卖方向买方递交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总价的 10%。

26、合同生效及其它

26.2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买方、卖方、采购代理机构和监管机构各执 壹 份。

第四章：招标内容及采购需求

一、货物需求一览表

包号	品目号	货物名称	数量（台/套）	最高投标限价（万元）
1	1-1	PCR 仪	1	233.64
	1-2	台式离心机	1	
	1-3	超声波破碎仪	1	
	1-4	全自动高压灭菌器	1	
	1-5	垂直板电泳槽	2	
	1-6	实验室小型设备	1	
	1-7	药品保存箱	2	
	1-8	UPS 电源	1	
	1-9	低温冰箱	2	
	1-10	库房货架	1	
	1-11	体视镜及成像设备	1	
	1-12	人工气候箱	2	
	1-13	光照培养箱	2	
	1-14	植物组培架	1	
	1-15	植物图像分析仪及处理系统	1	
	1-16	收获物考种仪及数据处理系统	1	
	1-17	田间测试、考种专用量具	1	
	1-18	株高测量仪	1	
	1-19	高通量玉米考种设备（果穗、籽粒）	1	
	1-20	RHS 比色卡	1	
	1-21	高速（植物材料）粉碎机	1	
	1-22	低温低湿种子储藏柜	3	
	1-23	种子烘干箱	1	

1-24	电热鼓风干燥箱	1
1-25	种子智能程控催芽机	1
1-26	精密高速数粒仪	1
1-27	水稻糙米机	1
1-28	样品真空包装机	1
1-29	多用途叶面积仪	2
1-30	植物冠层分析仪	2
1-31	植株茎秆强度测定仪	1
1-32	土壤养分快速测定仪	1
1-33	恒温多振轨道摇床	2
1-34	植物图像数据采集设备	1
1-35	冰箱	6
1-36	超低温冰箱	1
1-37	实验台	1
1-38	光合作用测量系统	1
1-39	糖酸度测量装置	1

交货期限：合同签订后 60 天内。

交货地点：农业部科技发展中心指定实验室

二、技术要求

（一）总体要求

1、投标人必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格式和要求，对于招标文件中存在的任何要求含糊、表述不清、规格遗漏、或相互矛盾之处，投标人应在开标之前向中国乡镇企业总公司要求书面澄清。

2、如果本章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其它部分的内容要求不一致，以本章技术参数的要求为准。

3、招标文件中所有带“*”号的指标均为关键或主要指标，投标人应当满足。

4、投标人必须对一个完整、独立的包进行投标，否则将视为非响应性投标。

5、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格式五、技术规格响应表”，一一应答本招标文件中技术规格的各项要求，应给予明确的“满足”或“不满足”的应答，并做出具体、详细的说明和提供所要求的证明材料，否则，该投标文件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而被拒绝。对于一些系统背景介绍，可以用“明白”、“理解”等应答。

6、技术标准

6.1 采购人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品牌型号或分类号、技术参数等，是采购人的要求，仅起参考和说明作用，并未对全部技术细节做出规定，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文加以限制，投标人应依据有关标准及规范，可以选用替代标准、品牌型号或分类号进行投标，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参考品牌型号及其技术参数的要求，符合国家有关强制性标准，并且使采购人满意。当招标文件使用的标准与供方所执行的标准发生矛盾时，按较高标准执行。

6.2 标准配置是指卖方所供货物能够满足用户所需性能或达到用户使用产品的用途、功能能够正常工作的产品整体配置。技术规格中的系统配置和技术性能为采购人的基本要求，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如需另外增加配置才能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和使用的，应自行增加配置，否则作为供货范围缺漏项进行处理。

6.3 技术规格中关于产品的用途、性能以及技术规格中关键指标描述的内容，投标人必须满足。如果投标人所投产品的性能及参数优于招标文件的规定，投标人应详细叙述，性能指标越高或者投标产品相关配置越高，其技术部分得分越高。

6.4 除技术规格中另作规定外，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均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国际标准，度量衡应使用公制单位。

6.5 在技术规格中，对用“大致”、“大约”等类似用词描述的内容，如无特殊说明，就表示该规格允许有 $\leq \pm 10\%$ 的差异。

7、市场准入

7.1 投标人所投货物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批准正式生产和 / 或市场准入的、符合或优于本技术规格和有关最新标准的成熟、优质产品，并具有三年以上成功、成熟的生产经验和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应保证 5 年以上的备品、备件、专用试剂供应。

7.2 投标人应提供相应允许货物销售的合法证明文件（复印件），采购代理机构保留对原件审核的权力。

7.3 使用未正式在中国大陆销售的产品或者使用已经停产的产品进行投标，其投标将被拒绝。

8、样本资料

8.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厂家印制的产品样本（不能是复印件）或制造厂家关于其产品及性能的说明书。如果投标人不提供产品样本或说明书，或产品样本与说明书出现与技术规格响应不一致，或无法体现投标人技术规格响应的情况时，评标委员会将不予认可。

8.2 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供应商提供货物和服务的投标应提供中文的资料或说明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供应商提供货物和服务的投标应同时提供中文和外文两个版本的资料或说明书，但是中文版本的资料或说明书必须是由专业翻译机

构出具的中文译文，在有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译文为准，否则视同未提供该数据或资料。

9、质量保证

9.1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应有完善的质量检测手段和质量保证体系，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对质量保证体系做出说明。

9.2 投标人提供货物的设计、制造、产品性能、材料的选择和材料的检验及产品的测试等，都应按国内外公认的现行标准和相应的技术规范执行。

9.3 投标人应提供所供货物质量保证的各项文件，至少应包括：（1）产品检验合格证书，（2）主要零部件检验合格证。

9.4 在质量保证期内，应保证开机率 $\geq 95\%$ （按一年 365 天计），连续工作时间 ≥ 10 小时能正常工作。

10、环境条件。除非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提供的仪器、设备和系统，应符合下列工作环境：

10.1 符合北京地区环境条件下的室内 / 室外温度、湿度以及水质、噪音、空气质量的要求。相对湿度：5%~95%R.H.，环境温度：5~40° C

10.2 电源线和插头符合中国制式，安全性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标准。

10.3 电源：AC 220V $\pm 10\%$ ，50Hz 单相或 AC380V $\pm 10\%$ ，50Hz 三相

10.4 如果所供设备需要特殊的工作条件（如水质、电源、磁场强度、特殊温度、湿度、震动强度等），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加以说明。

11、必备件、消耗品、专用工具

除非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提供的仪器、设备和系统，应按照下列要求提供必备件、消耗品、专用工具：

11.1 保证产品正常运转所需的所有附件、配件、软件、仪表、阀门、连接件、接口、接头和固定件等。

11.2 保证产品正常运转 2 年所需的易损件、零备件和消耗品，并提供详细清单。

11.3 专用工具，如有，请提供详细清单。

11.4 投标人所投货物部件或设备或附件之间的连接线、插件、出入接口等均视为产品内部部件，应包含在相应的配置和报价中。

12、选购件

12.1 投标人可以按照所投货物的特点及用户对该项货物要求的功能用途，向用户推荐两年的选购件（包括附加装置、易损备件、消耗品等），供买方选择。其报价不计入投标总价，但在评标时要将该项报价列入评审比较的内容。

12.2 投标人推荐的所有选购件，价格不计入总报价内，如果买方选购这些备件，其价格将加入合同总价中。

12.3 投标人推荐的选购件，其报价应保证在 2 年内不变。

13、配套的软件

13.1 操作系统：Win 7/NT 或升级版本

13.2 获得 ISO9000 或其他国际权威认证机构的认证。

13.3 卖方应当保证及时免费提供软件维护和升级。

13.4 不得带有任何电脑病毒。

14、技术文件

供货方应按每台（套）设备给买方提供一套完整的资料并随货物包装发运，包括产品合格证、操作说明书、用户维修手册、光盘、有关线路图解、装箱清单、售后服务指南等。

15、检验

15.1 所供货物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的有关规定，进行必要的检验，如产地检验、口岸检验、目的地检验等。

15.2 投标人应提供所供货物的检验标准及检验方法，否则将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被拒绝。

16、技术服务

16.1 技术服务包括产品的安装、维修、保养、质保期内免费服务、备配件供应和特殊情况紧急要求，以及人员培训等方面。在质量保证期内是免费的。

16.2 质保期内免费服务。依据招标文件和合同的约定，上述售后服务在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应及时免费提供维修和技术咨询服务。因产品的设计、制造、装配及原材料缺陷等因素引起的质量缺陷或损坏，卖方应当提供免费的维修，及时矫正和免费更换有缺陷的设备或部件、排除系统出现的故障。

质量保证期满后，卖方应以优惠价格继续提供上述服务，长期负责维修。由于买方人为原因造成的零部件损坏，卖方有义务对损坏的零部件进行有偿维修、更换。

16.3 在产品抵达最终用户所在地的 15 天内（以卖方收到买方通知时间开始计算），卖方应当免费派遣熟练、合格的技术人员抵达最终用户所在地，及时开展和完成产品的安装、调试和保养服务。

16.4 卖方应当派遣熟练、合格的技术人员对用户产品使用人员进行技术培训，确保用户技术人员能在用户实验室熟练操作产品：

培训地点：最终用户所在地或供应商所在地

培训时间：1-5 天

培训人数：2~4 人/台（套）

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产品结构原理、电气控制原理、安装调试方法、操作程序及注意事项、维修保养、常见故障的排除等。培训工作可以结合产品的安装、调试、试运转和保养服务的活动一并进行。

16.5 维修及配件供应。在质量保证期内由于产品本身的质量原因导致的维修或者更换的备配件是免费的。质量保证期满后，通过判断产品质量责任，结合产品生产企业的质量保证承诺，决定维修服务的费用承担者，包括涉及维修所需备配件的费用。

16.5.1 维修点：北京地区范围内有固定维修点，提供详细的地址及联系电话；

16.5.2 维修工程师：北京地区范围内有一定数量的专职维修工程师，能提供本地化服务；

16.5.3 配件仓库：中国大陆境内必须有固定的配件仓库；

16.5.4 维修速度：（1）2 小时内电话做出维修方案决定，（2）如 2 小时内无

法通过电话解决问题，维修人员必须在接到故障报告后 **24** 小时到达现场（法定节假日除外）。

16.6 保养。为了预防在用产品出现故障、降低故障率、延长产品使用寿命、维持产品良好的运行状况，需要对产品进行日常保养。卖方有义务指导和帮助用户做好产品的日常保养工作，包括免费保养、免费上门访问等。

16.7 紧急需求。紧急需求包括用户的特殊要求（如功能、结构的变更）和因意外原因遇到困难时提供的紧急支援。特殊要求主要是用户在使用中要求对外观、功能或者结构进行变更等；意外原因包括地震、水灾导致的产品破坏，特殊情况下的现场保护等。一旦卖方收到用户的上述紧急需求，卖方有义务帮助和指导用户解决。

17、验收。

17.1 在中标人提供相关服务、认为所供货物达到合同要求后，在设备安装调试结束后，卖方应向买方提出最终验收申请，及时进行产品质量验收。最终验收的方式可依据合同约定和产品特点，选择下列方式之一：用户单方面验收、供需双方共同验收和第三方验收。如果是特种设备，因其是在生产或生活中使用时具有潜在的危險，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还需申请政府主管部门进行安全验收，合格后才能投入使用。

最终验收时，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要求对所提供产品数量、质量、性能和安装进行验收，对产品运转有关技术指标和性能进行测试和验收。如满足合同要求，验收合格后，用户应向卖方出具验收合格证明，标志着质量保证期开始。如不能满足合同要求，将按合同的有关条款办理。

17.2 由于买方原因不能提供验收条件及时最终验收的，卖方应向买方提出书面最终验收申请，如果买方在收到卖方提出的书面验收申请后 1 个月后仍不能提供最终验收条件，将视为最终验收合格，但卖方不能因此免除合同规定的义务和责任。

（二）具体要求

采购人对采购货物提出详细的技术规格及相关要求，同时应参考第五章“评标方法与标准”中所选用的评标原则。

第 1 包
品目 1-1 PCR 仪

- 1、货物名称：PCR 仪；
- 2、主要用途：基因扩增（DNA 扩增）；
- 3、工作条件：
 - 3.1 环境温度：10℃-40℃；
 - 3.2 工作相对湿度：≤70%；
 - 3.3 工作电源：AC220V（±C22），50/60Hz；
 - 3.4 工作时间：连续工作 8 小时以上；
- 4、技术指标：
 - 4.1 梯度 PCR 仪样品槽为 96 孔单模块，可放置 96 模块，可放置 96×0.2mlPCR 管；
 - 4.2 温度范围：0℃~105℃；
 - 4.3 热盖温度：30℃~110℃；
 - *4.4 升降温速率：最高可达到 5℃/sec；
 - *4.5 温度准确性：±0.1℃/55℃；
 - *4.6 温度均一性：<±0.3℃/55℃；
 - 4.7 温度梯度设定范围：30℃~105℃；
 - 4.8 温度梯度跨度范围：1℃~42℃；
 - 4.9 模块容量：0.2ml×96；
 - 4.10 控制方式：人工/自动；
 - *4.11 屏幕大小：7 英寸 800*480LED 背光 64K 彩色液晶触摸屏；
 - *4.12 程序存储量：可储存 1296 个程序，无需翻页就可浏览 36 个文件夹或 36 个程序文件；
 - 4.13 有 24 小时断电保护能力和重新启动能力；
 - 4.14 要求具备多磁环保护设计，以过滤电网中的脉冲群，保护仪器；
 - 4.15 电源要求采用全封闭式设计，具有防尘防潮能力；
 - *4.16 具有专利的非均匀环形加热技术，保证整板升降温的均一性；
 - *4.17 要求采用一键弹性压盖式锁盖设计，无需旋钮调整松紧；
 - *4.18 散热片采用铜铝合金设计，散热片数量不少于 45 片；

-
- *4.19 前下进风后上出风的风路设计，避免机器之间相互干扰；
 - 4.20 具有无极变速风扇设计，风扇可随散热器温度不同自动调速，噪音低于60分贝；
 - *4.21 具有高亮度LED呼吸灯，无需靠近就可知悉仪器工作状态；
 - 4.22 要求仪器具有开机自检功能，能够检测仪器所有工作模块是否正常；
 - *4.23 要求仪器在热盖升温时，模块自动降温到10℃的功能，以有效降低非特异性扩增；
- 5、基本配置：
- 5.1 标准配置PCR仪（配单模块0.2 ml×96×1）；
- 6、技术资料：
- 6.1 说明书；
 - 6.2 维护说明书；
 - 6.3 质量认证书；
- 7、售后服务与培训：
- 7.1 质保期壹年
 - 7.2 免费培训3人以上直至能独立操作；
- 8、验收：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 9、订货量：1套（6台）；
- 10、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北京）；

品目 1-2 台式离心机

- 1、货物名称：台式离心机
- 2、主要用途：用于满足分子生物学各种不同需要的离心实验；
- 3、工作条件：
 - 3.1 电源：220V，50/60Hz；
 - 3.2 环境温度：0℃-40℃；
- 4、技术参数：
 - 4.1 温度设定范围：-9℃至+40℃，增量 1℃，带预冷程序（仅冷冻型）。
 - 4.2 可配置转头：24×1.5/2.0 ml 防生物污染转头；36×0.5 ml 转头；双排管 18×2.0/0.5ml 转头；PCR8×8 八联管转头；PCR4×8 八联管防生物污染转头；
 - *4.3 最高转速：≥ 13,300rpm/min，最大离心力：≥17000×g，最大容量：≥24x1.5/2.0ml；
 - *4.4 运转显示：数字显示，转速和离心力（RPM/RCF）可以互换设定，噪音：55 dB，加减速时间：≤11 s；
 - 4.5 时间控制：1~99 min，增量 1 min；
 - 4.6 驱动系统：无碳刷免维护频率感应电机直接驱动；
 - 4.7 控制系统：电脑控制，大屏幕数字显示；
 - 4.8 驱动系统：无碳刷电机直接驱动；
 - *4.9 安全性能：转头自动识别；自动锁盖和内锁装置；不平衡保护状态自诊断；多种电路保护；
 - *4.10 需提供生产厂家或厂家代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原件；
- 5、基本配置：
 - 5.1 普通离心机 4 台
 - 5.2 微量高速冷冻离心机 2 台
- 6、技术资料：
 - 6.1 说明书
 - 6.2 维护说明书
 - 6.3 质量认证书
- 7、售后服务与培训：
 - 7.1 质保期壹年
 - 7.2 免费培训 3 人以上直至能独立操作
- 8、验收：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9、订货量：1套（6台）

10、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北京）

品目 1-3 超声波破碎仪

- 1、货物名称：超声波破碎仪
- 2、主要用途：DNA 片段化，RNA 片段化，细菌和细胞破碎，Chip assay（染色质免疫共沉淀），高通量测序仪样本前处理等。
- 3、工作条件：
 - 3.1 环境温度：10℃-40℃
 - 3.2 工作相对湿度：≤80%
 - 3.3 电源：220V/50Hz
- 4、技术参数：
 - 4.1 无气雾浮质产生，增强生物安全性（如分支杆菌、病毒等），消除样品交叉污染的危险，消除传统的探头磨损掉渣现象；
 - 4.2 可处理多种样品，样品处理范围广泛；
 - 4.3 配备自动的连续旋转离心管，使超声波的能量分布更为均匀；
 - 4.4 频率：20 KHz±1 KH；
 - 4.5 功率：2200 W 可调；
 - 4.6 功率可调：1-99%；
 - 4.7 定时：1-999 min；
 - 4.8 占空比：1-99%；
 - 4.9 槽容积：3；
 - 4.10 破碎支架 0.2-0.5 ml×45 孔、1-2 ml×32 孔、5 ml×20 孔、10-15 ml×17 孔、50 ml×6 孔可选；
- 5、基本配置：
 - 5.1 主机一台
 - 5.2 配套破碎支架（0.2-0.5 ml×45 孔、1-2 ml×32 孔、5 ml×20 孔、50 ml×6 孔）1 套；
- 6、技术资料：
 - 6.1 说明书
 - 6.2 维护说明书
 - 6.3 质量认证书

7、售后服务与培训：

7.1 质保期壹年

7.2 免费培训 3 人以上直至能独立操作

8、验收：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9、订货量：1 套

10、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北京）

品目 1-4 全自动高压灭菌器

- 1、货物名称：全自动高压灭菌器
- 2、主要用途：玻璃器皿，溶液培养基等消毒灭菌；
- 3、工作条件：
 - 3.1 环境温度：10℃-40℃
 - 3.2 工作相对湿度：≤80%
 - 3.3 电源：200V/50Hz
- 4.技术参数
 - *4.1 产品拥有中国质检总局颁发的《压力容器制造许可证》；
 - 4.2 压力安全阀单独拥有中国质检总局颁发的《压力容器制造许可证》；
 - 4.3 内部材料：不锈钢（SUS-304）；
 - 4.4 安全装置：压力安全阀；过温限制器；抗干烧限制器；内门锁，过压限制器，保险丝；带有双重安全自锁功能，温度和压力不安全时无法打开盖子；
 - *4.5 语音提示功能：为了使用安全，在注意提示和操作指示中带语音提示功能；如果安全设施启用并且机器停止操作，将有语音提示告知操作使用者实时的信息；周期性的保养提示也有语音完成；
 - 4.6 人性化装置：具有自动演示功能；可以根据海拔高度调节基础设置；带有保温/溶化功能；最新设计的手柄可让用户轻松地单手开合盖子。带有滚轮，可方便地移动，也可固定；
 - 4.7 带有自动风扇冷却装置，大幅减少整个灭菌流程的时间；
 - *4.8 尺寸和容积：
 - 4.8.1 尺寸：外部尺寸 478×632×748（mm）或占地面积更少，内腔直径不小于 370 mm；
 - 4.8.2 容积：50 L，可以容纳 8 个 1000 ml 烧瓶；
 - 4.9 向上翻盖设计：可以轻松方便地放入和取出试管、烧瓶和实验室器材。盖子下方配有防烫板；
 - *4.10 灭菌温度控制范围：115℃~135℃；
 - 4.11 最大压力：0.24 Mpa；
 - 4.12 保温温度：45℃~60℃；

-
- 4.13 保温时间：最大 72 小时；
 - 4.14 熔解温度：60~114℃
 - 4.15 灭菌、融化时间：0~300 min；
 - 4.16 程序计时：一周；
 - 4.17 控制面板显示：微电脑处理器控制的数字显示控制面板；
 - 4.18 预设 12 个灭菌\保温\融化程序，配置 4 种可选过程和 3 种自定义程序；
 - *4.19 功率：2000 W 以下；
 - 4.20 安全防护装置:安全压力阀、过温限制器、抗干烧限制器、内门锁、过压限制器、保险丝；
 - *4.21 需提供原厂家或厂家代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原件；
- 5、基本配置：
- 5.1 灭菌器 1 个；
 - 5.2 不锈钢丝篮 2 个；
 - 5.3 排气桶 2 个（1 大 1 小）；
 - 5.4 排水管 1 个；
- 6、技术资料：
- 6.1 说明书
 - 6.2 维护说明书
 - 6.3 质量认证书
- 7、售后服务与培训：
- 7.1 质保期壹年
 - 7.2 免费培训 3 人以上直至能独立操作
- 8、验收：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 9、订货量：1 套
- 10、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北京）

品目 1-5 垂直板电泳槽

- 1、货物名称：垂直板电泳槽
- 2、主要用途：适用于种子检测、生物学研究中核酸、蛋白样品的分离、纯化、制备等。
- 3、工作条件：
 - 3.1 环境温度：10℃-40℃
 - 3.2 工作相对湿度：≤80%
 - 3.3 电源：200V/50Hz
- 4、技术指标：
 - 4.1 可存储 100 个电泳方法；
 - 4.2 具有分步控制功能（可编辑 10 组，每组最多使 10 个程序自动连接运行）；
 - 4.3 具有恒压、恒流、恒功率、误操作、故障等智能提示功能；
 - 4.4 具有过载、空载、漏电等多项保护功能；
 - 4.5 触摸按键，双核微处理器智能控制；
 - 4.6 输出范围：20~3000 V、1~400 mA、1~400 W；
 - 4.7 分辨率：电压（1 V）、电流（1 mA）、功率（1 W）；
 - 4.8 定时范围：1 min~99 h 59 min；
 - 4.9 安全开盖按钮设计，方便上盖的开启；
 - 4.10 可拆卸电极架，电极的维修及更换方便，快捷、安全；
 - 4.11 开盖断电结构及安全导线，使操作更加安全；
 - 4.12 最多配 102 齿加样梳，可同时进行 204 个样品试验；
 - 4.13 带背光的 LCD 液晶屏；
 - 4.14 输出插孔：4（组）；
 - 4.15 玻璃面积（W×L）：350×350（mm）；
 - 4.16 凝胶面积（W×L）：330×320（mm）；
 - 4.17 凝胶厚度：0.4（mm）；
 - 4.18 凝胶数量：1（块）；
 - 4.19 样品通量：（0.4 mm 厚）50、62、74、100（选配）鲨鱼齿；
 - 4.20 缓冲液容积：0~750（ml）；

5、基本配置：

- 5.1 电泳仪电源 1 台；
- 5.2 电泳槽（含电极） 1 台；
- 5.3 凹形玻璃板 2 块、矩形玻璃板 2 块；
- 5.4 加样梳 4 把；
- 5.5 电源导线 1 根；

6、技术资料：

- 6.1 说明书
- 6.2 维护说明书
- 6.3 质量认证书

7、售后服务与培训：

- 7.1 质保期壹年
- 7.2 免费培训 3 人以上直至能独立操作

8、验收：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9、订货量：2 套

10、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北京）

品目 1-6 实验室小型设备

- 1、货物名称：实验室小型设备
- 2、主要用途：主要用于实验室常规处理。
- 3、工作条件：
 - 3.1 环境温度：10℃~40℃
 - 3.2 工作相对湿度：≤70%
- 4、技术指标：
 - 4.1 加热磁力搅拌器；
 - 4.1.1 数字显示温度和转速，速度范围 100~2000 rpm；
 - 4.1.2 最大搅拌量 (H₂O) 15L；
 - 4.1.3 加热温度范围 50~320℃，加热速度 6 K/min；
 - 4.1.4 搅拌点位数目 1，工作盘外形尺寸 Ø 135 mm；
 - 4.2 液氮罐；容积 50 L，静态液氮保存天数≥180 天，口径 80 mm；
 - 4.3 电热恒温水浴锅；
 - 4.3.1 双列八孔；
 - 4.3.2 容积≥18 L；
 - 4.3.3 控温范围 RT+5~99℃；
 - 4.3.4 功率 2000 W；
 - 4.4 危险物品储藏柜；
 - 4.4.1 具有耐强酸、强碱与抗腐蚀的特性；
 - 4.4.2 双挂锁设计，提供更高的安全保障；
 - 4.4.3 容积≥250 L；
 - 4.4.4 全钢结构，选用优质冷轧钢板，双层防火结构，熔点高于 1000℃；
 - 4.5 多用途旋转摇床；
 - 4.5.1 转速控制：数字式；
 - 4.5.2 定时：0-120 分/连续；
 - 4.5.3 托盘：250×160 mm；
 - 4.5.4 旋转速度：10-80 转 360 度垂直旋转；
 - 4.6 高通量混匀器；功率：40 W，转速：18 rpm；尺寸：240×145×210 mm；
温度范围：+4-65℃

4.7 条形码打印机

4.7.1 打印速度 102 mm/s;

4.7.2 装纸宽度 108 mm;

4.7.3 分辨率 203 dpi, 内存 8 MB;

4.8 漩涡混合器;

4.8.1 转速 2800 转/分;

4.8.2 工作方式连续、点触、调速;

4.8.3 工作台碗型、平板型可调换;

4.9 热敏打印机; 打印宽度 104 mm; 打印速度 102 mm/s; 分辨率 203 DPI;

4.10 硬度测试仪;

4.10.1.内置式 S 型高精度传感器;

4.10.2 量程 1 kg~50 kg; 误差±0.5%;

4.10.3 测量单位牛顿/千克/磅;

4.11 手持(折光)糖度计;

4.11.1 测量范围-糖度(Brix)0.0 至 53.0%;

4.11.2 温度 10.0℃~100℃;

4.11.3 测量准确度-糖度(Brix) ±0.2 %、温度±1℃;

4.11.4 测量时间 3 秒;

4.12 手掌离心机: 速度 12000 转/分(可调); 离心量 1.5 ml/2 ml×8; 0.5 ml×8;

0.2 ml×8/0.2×8×2 (8 排管);

4.13 田间数据采集终端;

4.13.1 操作系统: Android 5.1; 核心数量: 八核;

4.13.2 处理器速度: 最高峰值 2.0 GHz;

4.13.3 扩展支持: Micro SD, 可扩展容量: 128 GB; 屏幕尺寸: 10.1 英寸,
屏幕分辨率: 1920×1200;

4.13.4 屏幕比例: 16:9; 屏幕类型: IPS, 触摸连接: WiFi 功能, 支持; 内
置 3G;

4.13.5 其他: 内置 4G, 支持: 4G 类型, 蓝牙功能, USB 接口: micro-USB;

4.13.6 多点触: 支持; GPS 导航: 内置 GPS 芯片; 支持方向感应器; 支持
内置感应;

-
- 4.14 扫码设备;
- 4.14.1 光源: 红光 LED, 扫描条码类别: 一维码和二维码, 识读精度: $\geq 5\text{mil}$;
 - 4.14.2 按键寿命: 500 万次, 接口类型: USB;
 - 4.14.3 扫描方式: 手动、连续, 抗震能力: 顶部与尾部采用包胶设计, 通过 1.2 米多次跌落测试;
- 5、基本配置:
- 5.1 加热磁力搅拌器 2 台;
 - 5.2 液氮罐 2 台;
 - 5.3 电热恒温水浴锅 2 台;
 - 5.4 危险物品储藏柜 2 台;
 - 5.5 多用途旋转摇床 2 台;
 - 5.6 高通量混匀器 2 台 (含 96 孔 PCR 板/管支架 1 个, 0.5 ml 试管支架 1 个, 1.5/2.0 ml 试管支架 1 个);
 - 5.7 条形码打印机 2 台;
 - 5.8 漩涡混合器 4 台;
 - 5.9 热敏打印机 1 台;
 - 5.10 硬度测试仪 3 台;
 - 5.11 手持糖度计 5 台;
 - 5.12 手掌离心机 4 台;
 - 5.13 田间数据采集终端 6 台;
 - 5.14 扫码设备 4 台;
- 6、技术资料:
- 6.1 说明书
 - 6.2 维护说明书
 - 6.3 质量认证书
- 7、售后服务与培训:
- 7.1 质保期壹年
 - 7.2 免费培训 3 人以上直至能独立操作
- 8、验收: 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 9、订货量: 1 套

10、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北京）

品目 1-7 药品保存箱

- 1、货物名称：药品保存箱
- 2、主要用途：保存实验室用试剂耗材、药品、生物制品等。
- 3、工作条件：
 - 3.1 环境温度：10℃~40℃
 - 3.2 工作相对湿度：≤80%
 - 3.3 电源：200 V/50 Hz
- 4、技术指标：
 - *4.1 温度范围：2℃~8℃；
 - *4.2 有效容积：不小于 700L；
 - 4.3 外箱尺寸(W×D×H)：不小于 1100×580×1900 mm；
 - 4.4 内箱尺寸(W×D×H)：不小于 1000×450×1400 mm；
 - 4.5 外部材料：喷涂钢板；
 - 4.6 内部材料：喷涂钢板；
 - *4.7 门：电加热玻璃门，减少开门时箱内温度波动，实现 32℃环温 80%湿度条件无凝露；
 - 4.8 外门锁扣：有；
 - 4.9 脚轮：有，灵活，可移动，可通过底角锁定；
 - 4.10 压缩机：进口冷凝风机；
 - 4.11 制冷剂：R134a(环保型)；
 - 4.12 安全装置：高/低温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开门报警、断电报警)；
 - 4.13 需提供生产厂家或厂家代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原件；
- 5、基本配置：
 - 5.1 主机 1 台；
 - 5.2 钥匙 2 套；
 - 5.3 网架 6 层 12 个；
- 6、技术资料：
 - 6.1 说明书
 - 6.2 维护说明书
 - 6.3 质量认证书
- 7、售后服务与培训：
 - 7.1 质保期壹年
 - 7.2 免费培训 3 人以上直至能独立操作
- 8、验收：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9、订货量：2套

10、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北京）

品目 1-8 UPS 电源

- 1、货物名称：UPS 电源
- 2、主要用途：提供备用电源，保护重要仪器
- 3、工作条件：
 - 3.1 环境温度：10℃~40℃
 - 3.2 工作相对湿度：≤80%
 - 3.3 电源：200V/50Hz
- 4、技术指标
 - 4.1 UPS 电源主机
 - 4.1.1 大容量 UPS 电源；容量 6000VA/5400W，备用时间大于 5 h；
 - 4.1.2 小容量 UPS 电源；容量 6KVA/4800W，备用时间大于 1h。
 - 4.2 输入：
 - 4.2.1 电压范围：120~275VAC；
 - 4.2.2 频率范围：40HZ~70HZ；
 - 4.2.3 连接：单相二线+接地；
 - 4.2.4 THDI/输入谐波失真：<5%非线性满载；
 - 4.2.5 输入功率因数：≥0.99；
 - 4.3 输出：
 - 4.3.1 输出电压：220VAC；
 - 4.3.2 输出精度：±2%；
 - 4.3.3 连接：单相二线+接地；
 - 4.3.4 输出频率：50/60HZ±0.2HZ；
 - 4.3.5 输出谐波失真：<2%THD 线性负载；<4%THD 非线性负载；
 - 4.4 输出波形:纯净正弦输出；
 - 4.5 显示：负载，电量，输入，输出，运行模式；
 - 4.6 尺寸：212×420×500 mm；
 - 4.7 运行环境温度：0~40℃；
 - 4.8 运行环境湿度：20~90%；
 - 4.9 噪声：<50DB；
- 5、基本配置：

-
- 5.1 大容量 UPS 电源 2 台
 - 5.2 小容量 UPS 电源 2 台
 - 6、技术资料：
 - 6.1 说明书
 - 6.2 维护说明书
 - 6.3 质量认证书
 - 7、售后服务与培训：
 - 7.1 质保期壹年
 - 7.2 免费培训 3 人以上直至能独立操作
 - 8、验收：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 9、订货量：1 套(4 台)
 - 10、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北京）

品目 1-9 低温冰箱

- 1、货物名称：低温冰箱
- 2、主要用途：生物样品的低温保存。
- 3、工作条件：
 - 3.1 环境温度：10℃~40℃
 - 3.2 工作相对湿度：≤80%
 - 3.3 电源：200V/50Hz
- 4、技术指标：
 - 4.1 认证：CE 认证；
 - 4.2 产品种类：低温保存箱；
 - 4.3 产品形式：立式；
 - 4.4 气候类型：N；
 - 4.5 冷却方式：直冷；
 - 4.6 功率（W）：430；
 - 4.7 电源(V/Hz)：220/50；
 - *4.8 箱内温度范围（℃）：-20~40；
 - 4.9 外形尺寸(宽×深×高)（mm）：840×895×1860；
 - 4.10 内部尺寸(宽×深×高)（mm）：680×605×1200；
 - *4.11 有效容积（L）：490；
 - 4.12 重量（Kg）：170；
 - 4.13 温控方式：电脑板温控；
 - 4.14 温度显示：LED 数字式；
 - 4.15 脚轮：有；
 - 4.16 止动底角：有；
 - 4.17 检测孔：有；
 - 4.18 检测孔个数：1；
 - 4.19 内门款式及个数：发泡门/2 个；
 - 4.20 外门款式及个数：无；
 - 4.21 外门锁扣：有，能配挂锁；
 - 4.22 锁扣个数：2；

-
- 4.23 搁架称重(Kg): 50;
 - 4.24 搁板是否可调: 否;
 - 4.25 搁板是否可插标识贴: 否;
 - 4.26 储物筐是否以插标识贴: 是;
 - 4.27 抽屉是否可以插标识贴: 是;
 - 4.28 报警系统: 有;
 - 4.29 远程报警: 有, 常开式;
 - 4.30 温度报警: 高低温报警;
 - 4.31 断电报警: 有;
 - 4.32 传感器故障报警: 有;
 - 4.33 电池电量低报警: 有;
 - 4.34 显示屏密码保护: 有;
- 5、基本配置:
- 5.1 主机 1 台; 配件 1 套;
- 6、技术资料:
- 6.1 说明书
 - 6.2 维护说明书
 - 6.3 质量认证书
- 7、售后服务与培训:
- 7.1 质保期壹年
 - 7.2 免费培训 3 人以上直至能独立操作
- 8、验收: 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 9、订货量: 2 套
- 10、交货地点: 用户指定地点 (北京)

品目 1-10 库房货架

- 1、货物名称：库房货架
- 2、主要用途：存放实验室内试剂耗材及其他物品。
- 3、工作条件：
 - 3.1 环境温度：10℃~40℃
 - 3.2 工作相对湿度：≤80%
- 4、技术指标：
 - 4.1 材质：冷轧钢材；
 - 4.2 层板厚度：0.7 mm；
 - 4.3 横梁规格：40×60×1.5 mm；
 - 4.4 立柱规格：40×80×1.5 mm；
 - 4.5 层板外表经酸洗，磷化静电塑粉喷涂，防腐防锈，坚固耐用；
 - 4.6 货架尺寸（长×宽×高）：定制，但不少于 5000×700×1800 mm；
 - 4.7 货架层数可自由调节；
 - 4.8 可根据具体实验要求尺寸定制；
- 5、基本配置：
 - 5.1 货架 1 套
- 6、技术资料：
 - 6.1 说明书
 - 6.2 维护说明书
 - 6.3 质量认证书
- 7、售后服务与培训：
 - 7.1 质保期壹年
 - 7.2 免费培训 3 人以上直至能独立操作
- 8、验收：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 9、订货量：1 套
- 10、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北京）

品目 1-11 体视镜及成像设备

- 1、货物名称：体视镜及成像设备
- 2、主要用途：用于微生物、样本显微观察及显微图像拍摄。
- 3、工作条件：
 - 3.1 环境温度：10℃~40℃
 - 3.2 工作相对湿度：≤80%
 - 3.3 电源：200V/50Hz
- 4、技术指标：
 - 4.1 适于在气温为摄氏-40℃~50℃的环境条件下运输和贮存，能够在电源 220V50Hz、气温摄氏-5℃~40℃和相对湿度 85%的环境条件下运行。
 - 4.2 配置符合中国有关标准要求的插头，或提供适当的转换插座。
 - *4.3 连续变倍显微镜镜体：变焦比：1:8.3；变倍范围：0.6x~5x。
 - 4.4 聚焦机构：调焦行程：105 mm，粗微调同轴。
 - 4.5 观察镜筒：倾角为 30°的三目镜筒，瞳间距调节范围：55~75 mm，视野宽广，观察范围可达 76 mm。
 - 4.6 物镜：0.6x~5x 变倍物镜，工作距离 115 mm。
 - 4.7 目镜：大视场平场目镜 WF10x，视场数 23。
 - 4.8 透射光照明装置：光源为 100v-240v /LED 长寿命(平均寿命≥10000 小时)冷光源；反射光照明装置：光源为 100v-240v/LED 长寿命(平均寿命≥10000 小时)冷光源。
 - 4.9 光学接口为 0.55x“C”型接口。
 - *4.10 彩色数码摄像头，不低于 1500 万有效像素；采用 USB3.0 作为数据传输接口，图像传输速度快，提供视频与图像处理应用软件支持 Windows/Linux/OSX 多平台应用，可在电脑实时预览图像并进行拍照。
 - 4.11 图像处理系统：系统：Windows，处理器：Intel i5，内存容量：4 G，显存容量：2 GB，硬盘容量：1 T，屏幕尺寸：21 英寸
 - 4.12 需提供原厂家或厂家代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原件
- 5、基本配置：
 - 5.1 体视镜主机 1 台；CCD 1 个、防尘罩各 1 个
 - 5.2 图像处理系统 1 台
- 6、技术资料：
 - 6.1 说明书
 - 6.2 维护说明书
 - 6.3 质量认证书

7、售后服务与培训：

7.1 质保期壹年

7.2 免费培训 3 人以上直至能独立操作

8、验收：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9、订货量：1 套

10、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北京）

品目 1-12 人工气候箱

- 1、货物名称：人工气候箱
- 2、主要用途：用于人工设定多种环境对作物幼苗、植株进行培养、少量种子发芽、幼苗表型确定。
- 3、工作条件：
 - 3.1 环境温度：10℃~40℃
 - 3.2 工作相对湿度：≤80%
 - 3.3 电源：220V/50Hz
- 4、技术指标：
 - 4.1 采用微电脑全智能控制系统，抗干扰能力强。可实现不少于 30 段温度、湿度及光照参数的自由组合编程；
 - 4.2 具有数据存储、记忆和在线查询功能。如遇停电、关机、再次开机都能延续原来的工作状态，保证设备按程序正常运行；
 - 4.3 大屏幕液晶屏显示方式，工作参数及运行状态显示直观；
 - 4.4 控制面板采用轻触式按键设计，温度、湿度、光照等参数设置、修改方便。箱体温度控制采用基于计算机模糊控制；
 - 4.5 理论的 PID 控制方式，控制精度高、稳定性好、耗水量小；
 - 4.6 具有超温声光自动报警功能，一旦超温可及时提醒工作人员，避免因过热或过冷损坏实验样品及设备；
 - 4.7 箱门上配有透视良好的可开关视窗，无需开箱门可随时观察箱内培养物的实验状况；
 - 4.8 内置式顶部光专用生物光源，光谱特性好、强度高、发热小，适合植物生长；
 - 4.9 外置超声波加湿方式，室温加湿，加湿时对箱内温度波动影响小，工作室内多层搁架，高度可调；
 - 4.10 箱体保温良好，制冷强劲,可确保进行样品的低温耐寒实验；
 - 4.11 内胆采用优质不锈钢板，抗腐蚀性强，使用寿命长，容易清洗；
 - *4.12 容积 (L)：1000；
 - 4.13 控温范围：5~50℃（无光照）10~50℃（有光照）；
 - 4.14 温度波动性：≤±0.5℃；

*4.15 均匀性: $\leq\pm 1.5^{\circ}\text{C}$;

4.16 光照度: 分四级光照 0、1、2、3, 最大 20000 Lx;

4.17 控湿范围: 50~95%RH;

4.18 湿度波动度: $\leq\pm 5\%RH$;

4.19 制冷剂: R22 或 R134a;

4.20 内尺寸 (W×D×H): 1100×620×1450 mm, 外尺寸 (W×D×H):
1200×790×1920 mm;

4.21 最大功耗: 1130W;

4.22 托盘尺寸 (mm): 500×490;

4.23 环境温度: $10^{\circ}\text{C}\sim 30^{\circ}\text{C}$;

4.24 重量: 200 Kg;

4.25 实验室空气净化系统;

*4.25.1 电极材料: 采用纳米线增韧的特种陶瓷电极。介电常数大于 80,
介电损耗 ($\tan\delta$) 小于 0.006, 断裂韧性大于 $6.2\text{MPa}\cdot\text{m}^{1/2}$ 。

4.25.2 电极薄膜: 使用在陶瓷电极材料上制备新型纳米 TiO_2 催化涂层, 提高 TiO_2 薄膜材料的稳定性以及催化效率。

4.25.3 臭氧浓度: 0.05 ppm 以内, 杜绝氮氧化物的二次污染。

*4.25.4 可强力分解污染物, 具有实时消毒、高效杀菌、净化空气和祛除异味的功能, 杀菌效果须提供国家权威部门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 并提供样机。

5、基本配置:

5.1 主机一台, 搁架一套;

5.2 吸顶式实验室空气净化消毒系统 1 台 (外形尺寸 mm: 206(长)×206 (宽)
×142 (高); 低温等离子发生量: 4.2 毫摩尔/h) ;

6、技术资料:

6.1 说明书

6.2 维护说明书

6.3 质量认证书

7、售后服务与培训:

7.1 质保期壹年

-
- 7.2 免费培训 3 人以上直至能独立操作
 - 8、验收：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 9、订货量：2 套
 - 10、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北京）

品目 1-13 光照培养箱

- 1、货物名称：光照培养箱
- 2、主要用途：植物发芽、育苗、组织细胞、微生物培养及其它恒温试验。
- 3、工作条件：
 - 3.1 环境温度：10℃~40℃
 - 3.2 工作相对湿度：≤80%
 - 3.3 电源：200V/50Hz
- 4、技术指标：
 - *4.1 公称容积：450 L；
 - 4.2 控温范围：5℃~50℃(无光照)，10℃~50℃(有光照)；
 - 4.3 温度波动度：≤±0.5℃；
 - *4.4 温度均匀性：≤±1.5℃（工作区≤±1℃）；
 - 4.5 光照度：最大 250 μmoles/m²/sec(距灯源 150mm)；
 - 4.6 控湿范围：50%~95%RH；
 - 4.7 湿度波动：≤3%RH（与温度设定及外部环境有关）；
 - 4.8 制冷剂：R22；
 - 4.9 工作时间：连续；
 - 4.10 内腔尺寸(mm)：640×450×1250；
 - 4.11 外型尺寸(mm)：760×780×1890；
 - 4.12 电源：AC220V±22V 50Hz；
 - 4.13 工作环境条件：环境温度 10℃~30℃相对湿度 90%以下；
- 5、基本配置：
 - 5.1 托网（搁板） 4 件
 - 5.2 层架脚 32 件
 - 5.3 植物灯组件 4 套
 - 5.4 接水盘 1 件
 - 5.5 保险管 8A φ6×30 5 只
- 6、技术资料：
 - 6.1 说明书
 - 6.2 维护说明书

-
- 6.3 质量认证书
 - 7、售后服务与培训：
 - 7.1 质保期壹年
 - 7.2 免费培训 3 人以上直至能独立操作
 - 8、验收：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 9、订货量：2 套
 - 10、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北京）

品目 1-14 植物组培架

- 1、货物名称：植物组培架
- 2、主要用途：用于植物组培苗的搁置及光照培养。
- 3、工作条件：
 - 3.1 环境温度：10℃~40℃
 - 3.2 工作相对湿度：≤80%
 - 3.3 电源：200V/50Hz
- 4、技术指标：
 - 4.1 根据组织培养的特点，结合专业 LED 组培灯，采用优质不锈钢板，结构牢固，承载力强，耐腐蚀；
 - *4.2 按照 GB/T13869-2008 用电标准，电路电线内置，无外漏，无人直接接触危险；连接线牢固可靠，耐高温，具有专业连接地线；采用工业级按钮开关，经久耐用，可每层控制照明模组的开关；每个架子均配有工业级漏电保护开关，以保护实验人员的安全；
 - 4.3 搁板采用一体式层板，隔热耐水，有效杜绝层板带静电、自潮自涨等，适用各种环境；
 - 4.4 架子尺寸：2000×600×1950 mm，每个架子 4 层，每层不少于 3 只专业 LED 组培灯；
 - 4.5 LED 组培灯光谱：光配方芯片组合（不是单一芯片覆盖荧光粉），具有独特的园艺植物专用红、蓝两种光质，其中蓝光包含于白光中。红光峰值 660 nm、蓝光峰值 450 nm。且以上各波长波动范围不得大于 5%；
 - *4.6 光通量：每支 LED 光通量≥20 μmol/s；
 - 4.7 功率：≤12W；
 - 4.8 发光角度：160°；
 - 4.9 输入电压：220-240V，50/60 HZ；
 - 4.10 芯片：专门为植物组培选用的 LED 光配方高光效芯片；
 - *4.11 产品防护设计：具备防电网浪涌、电磁兼容设计，适应植物培养大规模用电的应用环境。
 - 4.12 发光面覆盖材料：使用高透光的磨砂聚碳酸酯材料，具有柔光和防止眩光的效果。

-
- 4.13 质量认证：产品需符合 CCC 质量认证。符合 RoHS 要求、ISO 9001-2000 质量标准。
- 4.14 LED 产品工作小时数：在 25000 小时后，光输出为不低于初始光通量的 70%。
- 4.15 植物生长光配方经上百次实验证实，对植物生长起到积极的效果。
- 4.16 实验室空气净化消毒系统；
- *4.16.1 电极材料：采用纳米线增韧的特种陶瓷电极。介电常数大于 80，介电损耗 ($\tan\delta$) 小于 0.006，断裂韧性大于 $6.2\text{MPa}\cdot\text{m}^{1/2}$ 。
 - 4.16.2 电极薄膜：使用在陶瓷电极材料上制备新型纳米 TiO_2 催化涂层，提高 TiO_2 薄膜材料的稳定性以及催化效率。
 - 4.16.3 臭氧浓度：0.05 ppm 以内，杜绝氮氧化物的二次污染。
 - *4.16.4 可强力分解污染物，具有实时消毒、高效杀菌、净化空气和祛除异味的功能，杀菌效果须提供国家权威部门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
 - 4.16.5 外形尺寸 mm：615(长) \times 130（宽） \times 265（高）；低温等离子发生量：10.5 毫摩尔/h
 - *4.17 需提供 LED 组培灯及实验室空气净化消毒系统原厂家或厂家代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原件
- 5、基本配置：
- 5.1 组培架 1 套（4 组，含灯管）
 - 5.2 壁挂式实验室空气净化消毒系统 1 套
- 6、技术资料：
- 6.1 说明书
 - 6.2 维护说明书
 - 6.3 质量认证书
- 7、售后服务与培训：
- 7.1 质保期壹年
 - 7.2 免费培训 3 人以上直至能独立操作
- 8、验收：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 9、订货量：1 套
- 10、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北京）

品目 1-15 植物图像分析仪及处理系统

- 1、货物名称：植物图像分析仪及处理系统
- 2、主要用途：用于植物年轮分析、根系分析、叶面积分析、病斑面积分析、虫损叶面积分析、叶片叶色分析、作物冠层分析、瓜果剖切面分析等。
- 3、工作条件：
 - 3.1 环境温度：10℃~40℃
 - 3.2 工作相对湿度：≤80%
 - 3.3 电源：200V/50Hz
- 4、技术指标：
 - *4.1 配光学分辨率 4800×9600、A4 加长的双光源彩色扫描仪。扫描年轮、叶面积、根系的反射稿为 A4 加长幅面（35.6 cm×21.6 cm），正片为 30 cm×20 cm，最小像素尺寸 0.0053 mm ×0.0026 mm。可野外辅助照明 3 小时。该野外成像背景板最大测量面积 A4 纸幅面，具有自动图像校正与自动测量标定特性；
 - 4.2 植物年轮测量分析：可自动判读年轮数、各年轮平均宽度、早材及晚材宽度、各年轮切向角度和面积。可自动划分出年轮边界、早材边界、晚材边界，以及识别出很窄的树轮，可交互删除伪年轮、插入断年轮，可自动生成分析年表。可直接分析达 2 亿像素高精度扫描的超大幅面年轮图像。具有精细分析选项，可自动分析出≤0.2 mm 宽度的年轮，分析获得的测量数据具备进一步做交叉定年、数据分析处理能力。可计算树盘总面积，分析木材的边材面积；
 - *4.3 可全自动地大批量分析计算叶面积，并以叶片目标边缘标记来核对其正确性。可同时分析多张叶片面积及分析小至 1mm² 的叶片。可分析多片叶叶面积、叶长宽、叶周长、叶长宽比、叶柄、病斑面积、虫损叶面积、测量植物的叶绿素相对含量，分析叶片叶色、可分析作物冠层。可交互进行植物相关的各种尺寸、角度测量；
 - 4.4 植物根系测量分析：（1）根总长、根平均直径、根总面积、根总体积、根尖计数、分叉计数、交叠计数、根直径等级分布参数、根尖端长分布，（2）可不等间距地自定义分段直径，自动测量各直径段长度、投影面积、表面

积、体积等，及其分布参数；能进行根系的颜色分析，确定出根系存活数量，输出不同颜色根系的直径、长度、投影面积、表面积、体积。(3) 能进行根系的拓扑分析，自动确定根的连接数、关系角等，还能单独地自动分析主根或任意一支侧根的长度和分叉数等，可单独显示标记根系的任意直径段相应各参数，并能进行根的分叉裁剪、合并、连接等修正，修正操作能回退，以快速获得 100% 正确的结果。能用盒维数法自动测根系分形维数。大批量的全自动根系分析，对各分析结果图可编辑修正。可分析根瘤菌体积在根系中的占比，以客观确定根瘤菌体贡献量；

4.5 瓜果剖面各部位分析：可测西瓜的：纵径、横径、果形指数、总面积、皮厚、空心面积、瓢色分档分析、外周长；可测哈密瓜等甜瓜的：纵径、横径、果形指数、截面积、肉厚、外周长、瓢色分档分析、种腔（纵径、横径、面积）；可测苹果、梨等的：纵径、横径、果形指数、总面积、核心面积、肉色分档分析、外周长；可测柑橘类水果的：纵径、横径、果形指数、总面积、皮厚、肉色分档分析、外周长；

4.6 各分析图像、分布图、结果数据可保存，分析结果输出至 Excel 表，可输出分析标记图；

4.7 电脑：内存容量：8G，系统：Windows，显存容量：2G，处理器：Intel i5，屏幕尺寸：14 英寸

4.8 需提供原厂家或厂家代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原件；

5、基本配置：

5.1 植物图像分析仪 1 台

5.2 图像处理软件 1 套

5.3 电脑 1 台

6、技术资料：

6.1 说明书

6.2 维护说明书

6.3 质量认证书

7、售后服务与培训：

7.1 质保期壹年

7.2 免费培训 3 人以上直至能独立操作

-
- 8、验收：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 9、订货量：1套
 - 10、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北京）

品目 1-16 收获物考种仪及数据处理系统

- 1、货物名称：收获物考种仪及数据处理系统
- 2、主要用途：根据图像识别原理来实现自动分析，可用于各类农作物实粒种子（谷粒、玉米、小麦、油菜籽等）的精确考种，以及出苗数、整齐度、均匀度分析。
- 3、工作条件：
 - 3.1 环境温度：10℃~40℃
 - 3.2 工作相对湿度：≤80%
 - 3.3 电源：200V/50Hz
- 4、技术指标：
 - *4.1 可分析各类种粒的种粒直径1~20 mm。扫描仪分析工作区：A3幅面(431.8 mm×304.8 mm)。配500万像素分辨率的彩色数码拍摄仪，及超薄的背光光源板，具有图像调整、观察特性；
 - *4.2 自动数粒速度：1500~3000粒/min(玉米籽粒)，其它籽粒为1200~20000粒/min，数粒误差≤±0.1~0.4%，监视修正即达100%正确。具有相机画面畸变、背光板均匀性的自动矫正特性，有效减小尺寸测量误差。自动测出籽粒数、各籽粒的粒形参数（长、宽、长宽比、面积、等效直径、周长等），以及其平均值。自动千粒重分析的精度误差：≤±0.5%。具有对被分析目标颜色、形状进行自学习和再学习，并实现自动分类的特性；
 - *4.3 同时成像分析玉米果穗：10个/次/min、玉米截面：35个/次/2min。自动测出各玉米穗长、穗粗、秃尖长、左右穗缘角、穗行角、平均行粒数、粒厚、截面穗行数、穗粗、轴粗，以及其平均值，可测出各玉米截面上的平均粒长、平均粒宽等参数；
 - 4.4 有被测样本条码、电子天平RS232重量数据的自动输入接口，插上电脑条码枪即可刷入样本条码编号；电子天平上的被测样本重量数据可一键送到电脑保存为EXCEL表；

-
- 4.5 分析过程为全程电脑控制，高效、准确、简便易用，真正一键式操作，鼠标一点，结果即现；
- 4.6 辅助删补：用鼠标选择增加/删除，或直接用鼠标在屏上手工计数，以确保100%正确。目标区的个性化计数：对工作区视野中任选范围或矩形范围内的计数；
- 4.7 分析数据导出：分析图像结果可保存，以及按大小形状排列输出，自动形成总报表，统计分析结果能输出至 Excel 表，以及，以及按宽度、长度、面积等输出的排列图和测量图；
- 4.8 图像分析系统：内存容量：8G，系统：Windows，显存容量：2G，处理器：Intel i5，屏幕尺寸：14 英寸
- *4.9 需提供原厂家或厂家代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原件；
- 5、基本配置：
- | | | |
|-----|---------------------|------|
| 5.1 | 1mg 精度 220 g 量程电子天平 | 1 台； |
| 5.2 | 500 万像素分辨率的彩色数码拍摄仪 | 1 台； |
| 5.3 | 超薄发光板 | 1 个； |
| 5.4 | A3 幅面紫光 M1 彩色扫描仪 | 1 台； |
| 5.5 | 图像分析系统 | 1 台； |
- 6、技术资料：
- 6.1 说明书
- 6.2 维护说明书
- 6.3 质量认证书
- 7、售后服务与培训：
- 7.1 质保期壹年
- 7.2 免费培训 3 人以上直至能独立操作
- 8、验收：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 9、订货量：1 套
- 10、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北京）

品目 1-17 田间测试、考种专用量具

- 1、货物名称：田间测试、考种专用量具
- 2、主要用途：主要用于实验室植物材料和田间距离的测量。
- 3、工作条件：
 - 3.1 环境温度：0℃-40℃
 - 3.2 工作相对湿度：≤80%
- 4、技术指标：
 - 4.1 激光测距仪
 - 4.1.1 测距范围：4~600 m；
 - 4.1.2 测距方式：半导体激光测距；
 - 4.1.3 测距误差：±0.1 m（20 m 内）、±0.2 m（20-250 m 内）、±0.5m（250 m 以上）；
 - 4.1.4 有效物镜口径：24 mm；出瞳直径：3.1 mm；望远镜放大倍率：6X；
 - 4.2 不锈钢数显卡尺：0-300 mm；分辨率 0.02 mm；误差值±0.04mm；
 - 4.3 测距轮：测量范围 2:999.99 m；精度：0.01 m；驱动：齿轮驱动；轮直径：90 mm；适用于各种路面；
 - 4.4 尼龙长钢卷尺：100 m×12.5 mm；全新 ABS 塑料尺壳，防水防锈防折断；
 - 4.5 铝合金卷尺：5.5 m；包装形态：吸塑；
- 5、基本配置：
 - 5.1 激光测距仪、显微卡尺、测距轮、尼龙长钢卷尺、铝合金卷尺 1 套；
 - 5.2 5 米折叠式标准尺、3 米折叠式标准尺、1 米标准尺 1 套；
 - 5.3 50 厘米黑色拍摄专用标准尺、15 厘米黑色拍摄专用标准尺 1 套；
- 6、技术资料：
 - 6.1 说明书
 - 6.2 维护说明书
 - 6.3 质量认证书
- 7、售后服务与培训：
 - 7.1 质保期壹年
 - 7.2 免费培训 3 人以上直至能独立操作
- 8、验收：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9、订货量：1套

10、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北京）

品目 1-18 株高测量仪

- 1、货物名称：株高测量仪
- 2、主要用途：满足不同高度作物株高的测量。
- 3、工作条件：
 - 3.1 环境温度：10℃~40℃
 - 3.2 工作相对湿度：≤80%
 - 3.3 电源：200V/50Hz
- 4、技术指标：
 - 4.1 实时测量出玉米高度，算法计算时间≤1s；
 - 4.2 测量的数据可通过无线网络传输至服务器；
 - 4.3 自动调节白平衡，测量不受天气、光照等环境条件的影响；
 - 4.4 便携式设计，方便田间测量使用；
 - 4.5 32G 存储容量，可同时存储数据和刻度图像；
 - 4.6 最高测量高达 3 m，满足大部分玉米株高测量需求；
 - *4.7 测量高度：最高 3 m；
 - 4.8 测量精度：≤5%；
 - 4.9 图像分辨率：1280×720；
 - 4.10 工作时间：连续工作 5 h 以上；
- 5、基本配置：
 - 5.1 主机 4 台
- 6、技术资料：
 - 6.1 说明书
 - 6.2 维护说明书
 - 6.3 质量认证书
- 7、售后服务与培训：
 - 7.1 质保期壹年
 - 7.2 免费培训 3 人以上直至能独立操作
- 8、验收：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 9、订货量：1 套（4 台）
- 10、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北京）

品目 1-19 高通量玉米考种设备（果穗、籽粒）

- 1、货物名称：高通量玉米考种设备（果穗、籽粒）
- 2、主要用途：玉米籽粒、果穗、截面的精确考种以及出苗数、整齐度、均匀度分析。
- 3、工作条件：
 - 3.1 环境温度：10℃~40℃
 - 3.2 工作相对湿度：≤80%
 - 3.3 电源：200V/50Hz
- 4、技术指标：
 - 4.1 籽粒分析：粒数，粒长，粒宽，粒型，均匀度，平均粒长，平均粒宽，有胚尖粒数，面积，周长，直径，长宽比例，圆度，千粒重等；籽粒数粒速度、精度：自动数粒速度：4000 粒/min，数粒误差≤±1%，监视修正即达 100% 正确。自动测出籽粒数、各籽粒的粒形参数（长、宽、长宽比、面积、等效直径、周长等），以及其平均值。自动千粒重分析的精度误差：≤±0.5%。具有对被分析目标颜色、形状实现自动分类的特性；
 - *4.2 截面分析：籽粒行数，轴粗，粒长，粒宽。可一次性自动测量至少 15 个截面。果穗、截面分析速度、精度：同时成像分析玉米果穗：15 个/次/min、玉米截面：35 个/次/1min。自动测出各玉米穗长、穗粗、秃尖长、左右穗缘角、穗行角、平均行粒数、粒厚、截面穗行数、穗粗、轴粗，以及其平均值，可测出各玉米截面上的平均粒长、平均粒宽等参数；
 - 4.3 整穗分析：果穗长度，穗粗，秃尖长，穗型，左右穗缘角，穗行角，平均粒高（厚），每粒玉米的高度（厚）。穗行数、穗粒数、可自动获得至少五个果穗平均分析值；
 - 4.4 其他分析：千粒重，百粒重，籽粒产量；
 - 4.5 A3 幅面，扫描分析的种粒直径 1~20mm，可同时成像分析 10 个玉米果穗、35 个玉米截面、1000 粒左右的玉米籽粒。加配 500 万像素分辨率的彩色数码拍摄仪和超薄的背光光源板，具有相机画面畸变的自动矫正特性，有效减小尺寸测量误差；
 - 4.6 图像调整：具有图像亮度、对比度、饱和度调整功能，调整值自动记忆保存；

-
- 4.7 图像观察：具有任意放大、缩小、局部观察功能；
 - 4.8 分析数据导出：分析图像结果可保存，自动形成总报表，统计分析结果能输出至 Excel 表，全程电脑控制，高效、准确、简便易用，真正一键式操作，鼠标一点，结果即现；
 - 4.9 辅助删补：用鼠标选择增加/删除，或直接用鼠标在屏上手工计数，以确保 100%正确目标区的个性化计数：对工作区视野中任选范围或矩形范围内的计数；
 - 4.10 图像分析系统:内存容量：8G，系统：Windows，显存容量：2G，处理器：Intel i5，屏幕尺寸：14 英寸。
 - *4.11 需提供原厂家或厂家代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原件；
- 5、基本配置：
- 5.1 A3 扫描仪 1 台
 - 5.2 电子天平 1 台
 - 5.3 分析软件 1 套
 - 5.4 图像分析系统 1 台
- 6、技术资料：
- 6.1 说明书
 - 6.2 维护说明书
 - 6.3 质量认证书
- 7、售后服务与培训：
- 7.1 质保期壹年
 - 7.2 免费培训 3 人以上直至能独立操作
- 8、验收：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 9、订货量：1 套
- 10、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北京）

品目 1-20 RHS 比色卡

- 1、货物名称：RHS 比色卡
- 2、主要用途：精确对比植物材料的颜色。
- 3、工作条件：常温常湿
- 4、技术指标：
 - 4.1 植物颜色鉴定的参考标准，用于精确区分植物颜色和量化植物颜色；
 - 4.2 920 种颜色分布在 224 张颜色卡片中，组成 1 套 4 个易学易用的扇形；
 - 4.3 每个色标都有一个中央舷窗，在对比颜色时，可以将样品放在下面；
 - 4.4 抗划痕性；
 - 4.5 比色卡提供六种语言（英语、法语、荷兰语、法语、俄语及日语）的使用说明；
 - *4.6 需提供原厂家或厂家代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原件；
- 5、基本配置：
 - 5.1 比色卡：30 盒
- 6、技术资料：
 - 6.1 说明书
 - 6.2 维护说明书
 - 6.3 质量认证书
- 7、售后服务与培训：
 - 7.1 质保期壹年
 - 7.2 免费培训 3 人以上直至能独立操作
- 8、验收：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 9、订货量：1 套
- 10、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北京）

品目 1-21 高速（植物材料）粉碎机

- 1、货物名称：高速（植物材料）粉碎机
- 2、主要用途：用于各种植物组织包括根、茎、叶、花、果、种子等样品的研磨破碎。
- 3、工作条件：
 - 3.1 环境温度：10℃~40℃
 - 3.2 工作相对湿度：≤80%
 - 3.3 电源：200V/50Hz
- 4、技术指标：
 - 4.1 工序类型：分批处理；
 - 4.2 工作原理：剪切/冲击；
 - 4.3 电机输入功率：160 W；
 - 4.4 电机输出功率：100 W；
 - 4.5 最大转速：28000 1/min；
 - 4.6 最大圆周速度：53 m/s；
 - 4.7 最大使用容积：80 ml；
 - 4.8 最大给料硬度：6 Mohs；
 - 4.9 最大给料颗粒：10 mm；
 - 4.10 冲击/剪切刀头材料：不锈钢；
 - 4.11 研磨室材料：不锈钢；
 - 4.12 工作时间开：1 min；
 - 4.13 工作时间关：10 min；
 - 4.14 研磨室，可用水冷却：不；
 - 4.15 研磨物料可在研磨室用干冰冷却：是；
 - 4.16 研磨物料可在研磨室用液氮冷却：是；
 - 4.17 外形尺寸：85×240×85 mm；
 - 4.18 保护方式：IP 43；
 - 4.19 仪器输入功率：160 W。
- 5、基本配置：
 - 5.1 粉碎机主机 2 台

-
- 5.2 刀具一套 ($\Phi 10\text{ mm}$ 、 $\Phi 14\text{ mm}$ 、 $\Phi 18\text{ mm}$)
 - 6、技术资料：
 - 6.1 说明书
 - 6.2 维护说明书
 - 6.3 质量认证书
 - 7、售后服务与培训：
 - 7.1 质保期壹年
 - 7.2 免费培训 3 人以上直至能独立操作
 - 8、验收：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 9、订货量：1 套（2 台）
 - 10、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北京）

品目 1-22 低温低湿种子储藏柜

- 1、货物名称：低温低湿种子储藏柜
- 2、主要用途：用于种子保藏。
- 3、工作条件：
 - 3.1 环境温度：10℃~40℃
 - 3.2 工作相对湿度：≤80%
 - 3.3 电源：200V/50Hz
- 4、技术指标：
 - 4.1 内容积：700 L；
 - 4.2 外部尺寸：W600×D710×H1910 mm，内部尺寸：W595×D685×H1720 mm；
 - *4.3 湿度范围：5%~20% RH，可设定；
 - *4.4 控湿主机：共 2 组。主机外壳为防火 PPS 材质；采用最新太空材料、优质形状记忆合金控制吸排湿循环；内附可吸附硫化物及醇类等有毒化学污染源的吸湿材料。断电不返湿、不滴水、除湿力稳定、不受环境湿度影响，省能源。无任何噪音，不需任何耗材，断电后不开门，仍可以运用化学吸湿补位功能继续除湿；
 - 4.5 主体可耐温度范围：-40℃~260℃；
 - 4.6 停电后维持超干能力：≤10%RH(24h 内)；
 - *4.7 湿度控制面板：采用数码控制设计，进口湿度传感器，LED 数字式湿度表，允许误差为±2%，大大改善传统类比挂表湿度误差值过大的问题。湿度设定具有记忆功能，断电重启后无需再设定。柜体内的湿度可以直观显示，开放式存储种子，有效保证种子的稳定干燥；
 - 4.8 主体材料：采用 1 mm 以上的超厚钢板，表面采用整体粉体烤漆处理，具有耐腐蚀性好、使用时间长等优点；独一无二的高承重层板支撑设计，使承重性能更加优越；重叠式结构设计，密封性能更佳；
 - 4.9 柜门：共 3 门，磁条密封式设计，柜门主体为高密度冷轧钢板烤漆处理，利于种子避光保存；
 - 4.10 内支架：标配层板 5 块，配套卡扣若干；

-
- *4.11 锁与钥匙：3 把锁，配套 3 组独立钥匙，每扇门独立控制开关。平面加压把手锁一体化设计，采用强度最大的加压式紧迫锁，湿气渗入的可能性减至最低，另外附于把手内的锁更能增加保存物品的安全性；
 - 4.12 脚轮：双滚珠轴承、重型万向脚轮 4 个，其中 2 个带刹车，方便移动及固定；
 - 4.13 电源：220V/AC/50Hz，电源线一条；
 - 4.14 输入功率：32W~100W(除湿时每台控制器约 25W，维持低湿时约 8W)；
 - *4.15 需提供原厂家或厂家代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原件
- 5、基本配置：
- 5.1 主机 1 台
 - 5.2 层板 5 块（含卡扣）
 - 5.3 钥匙 3 组
 - 5.4 脚轮 4 个
 - 5.5 电源线 1 根
- 6、技术资料：
- 6.1 说明书
 - 6.2 维护说明书
 - 6.3 质量认证书
- 7、售后服务与培训：
- 7.1 质保期壹年
 - 7.2 免费培训 3 人以上直至能独立操作
- 8、验收：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 9、订货量：3 套
- 10、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北京）

品目 1-23 种子烘干箱

- 1、货物名称：种子烘干箱
- 2、用途：主要用于花卉、牧草、蔬菜油料、粮食等作物种子的低温复烘干燥，同时也广泛用于生物制品及易霉变、易吸湿物品的烘培与干燥。
- 3、工作环境：
 - 3.1 环境温度：10℃~40℃
 - 3.2 工作相对湿度：≤80%
 - 3.3 AC220V 50Hz
- 4、技术参数：
 - 4.1 温度范围：室温+5~45℃，（采用独立微电脑智能模块），分辨力 0.1℃；
 - 4.2 智能表微电脑全自动，微电脑智能控制温度，PID 自整定,精度高.并具有智能定时和超温报警；仪表式智能控制模块、技术升级快、互换性好、便于维修，具有标准温度校对功能；
 - 4.3 具有循风系统：一套空气内循环风机系统采用对称推拉风结构，以保证在箱内试品满负荷的情况下，仍保持上下左左里外的温度均匀，从而从技术手段上严防局部超高温和超低温；
 - 4.4 智能系统精密控温和恒温，严密控制箱内温度，一旦发现温度超调，用户可通过软件设定最大允许超调温度，机器一方面发出声光报警，另一方面机器自动紧急打开进风和排风机，以确保种子安全；
 - 4.5 外形尺寸(mm)：1780×725×1900；
 - 4.6 容积：1500 L；
 - 4.7 箱体内部、外壳为不锈钢板，夹层充填聚胺酯高效保温材料；
 - 4.8 柜体底部箱脚为脚轮，便于实验室内移动方便；三扇玻璃门，便于用户观察箱内物品；
- 5、基本配置：
 - 5.1 主机 1 台
 - 5.2 脚轮 1 套
- 6、技术资料：
 - 6.1 说明书
 - 6.2 维护说明书

-
- 6.3 质量认证书
 - 7、售后服务与培训：
 - 7.1 质保期壹年
 - 7.2 免费培训 3 人以上直至能独立操作
 - 8、验收：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 9、订货量：1 套
 - 10、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北京）

品目 1-24 电热鼓风干燥箱

- 1、货物名称：电热鼓风干燥箱
- 2、主要用途：对各种产品、试验品进行烘培、干燥、固化、热处理、高温灭菌及其它方面的加热。
- 3、工作条件：
 - 3.1 电源电压：AC 220V \pm 10%/50Hz \pm 2%；
- 4、技术参数
 - 4.1 主机外壳：冷轧钢板；
 - 4.2 外表面：静电喷塑；
 - 4.3 内胆：镜面不锈钢；隔板高度可以任意调节；
 - 4.4 箱门具备大视角观察玻璃窗，便于用户观察；
 - *4.5 温控系统采用微电脑单片机技术，液晶屏显示各种参数，温控仪具有控温、定时、超温报警等功能；
 - 4.6 采用进口电机及风叶，具有空气对流微风装置，内腔空气可以更新循环；
 - 4.7 可根据工作状态自动调节风速；
 - 4.8 可编程程序设计，可设置 10 段 100 周期；
 - 4.9 配 RS-485 接口，可连接计算机和记录仪，实现实时监控工作状态；
 - 4.10 具有因停电、死机状态造成数据丢失而保护的参数记忆、来电恢复功能。
 - *4.11 控温范围：室温+5~300℃；
 - 4.12 温度分辨率：0.1℃；
 - 4.13 温度波动度： \pm 0.5℃(100℃)；
 - 4.14 温度均匀度： \pm 1℃(100℃)；
 - 4.15 输入功率：1500 W；
 - 4.16 内胆尺寸(mm)：450×400×450；
 - 4.17 外形尺寸(mm)：740×535×625；
 - 4.18 载物托架：2 块；
 - 4.19 定时范围：0~99 小时 60 min
- 5、基本配置：
 - 5.1.主机 1 台

-
- 5.2.载物托架 2 块
 - 6、技术资料：
 - 6.1 说明书
 - 6.2 维护说明书
 - 6.3 质量认证书
 - 7、售后服务与培训：
 - 7.1 质保期壹年
 - 7.2 免费培训 3 人以上直至能独立操作
 - 8、验收：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 9、订货量：1 套（2 台）
 - 10、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北京）

品目 1-25 种子智能程控催芽机

- 1、货物名称：种子智能程控催芽机
- 2、主要用途：主要用于小批量水稻种子浸种、催芽。
- 3、工作条件：常温常湿
- 4、技术指标：
 - *4.1 采用单箱或多箱组合方式结构，在浸种、催芽两工艺流程中采取种子不出箱的方式来完成两个工艺流程，当完成浸种时，由控制参数改变将其转换为催芽箱。工作时根据浸种、催芽箱内实时温度，自动调整加热器及喷淋系统的工作状态，来完成调节浸种、催芽工艺的温度需求；
 - 4.2 智能化控制：控制系统采用可编程控制器作为数据处理中心，内置控制程序，有效的提高了系统的智能化、精准化及可靠性；
 - 4.3 增氧恒温，使用弱流喷淋，实现了增氧及温度均衡，解决了静水浸种温度不均且严重缺氧等问题，由于是弱流喷淋，可以满足包衣种子的浸种要求。催芽时箱内所有种子都能接触到恒温水，对于所有种子的热交换都是均匀的，保证箱内所有点温度均匀；
 - 4.4 每箱至少 8 点温度测量计算控制，全面反映箱内温度。使用多传感器检测技术，全面测量浸种、催芽箱内各有代表性位置的温度指标，使用多点温度测量值计算控制技术，实现控制温度进一步接近真实数值。使用平均温度值及最大误差双指标设置，实现控制误差在设置范围内；
 - *4.5 每袋种量：9~10kg/20~25kg；
 - *4.6 最大浸种量：1000 Kg；
 - 4.7 加热功率：6000 W；
 - 4.8 控温范围：环境温度~70℃；
 - 4.9 浸种温度（最佳）：11~13℃；
 - 4.10 浸种时间（最佳）：192 小时（8 天）；
 - 4.11 催芽温度（最佳）：30~32℃；
 - 4.12 催芽时间：≤24 小时；
- 5、基本配置：
 - 5.1 智能控制系统；加热装置；循环装置；进水装置；出水喷淋装置；集水浸种箱；框架；

-
- 5.2 300 个种子发芽箱
 - 5.3 200 个 50 L 种子周转箱。
 - 6、技术资料：
 - 6.1 说明书
 - 6.2 维护说明书
 - 6.3 质量认证书
 - 7、售后服务与培训：
 - 7.1 质保期壹年
 - 7.2 免费培训 3 人以上直至能独立操作
 - 8、验收：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 9、订货量：1 套
 - 10、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北京）

品目 1-26 精密高速数粒仪

- 1、货物名称：精密高速数粒仪
- 2、主要用途：用于玉米、水稻、小麦等不同类型作物籽粒千粒重的测定。
- 3、工作条件：
 - 3.1 外接电源：AC 220~±20V~50HZ
 - 3.2 交流功率：<60 W
- 4、技术指标：
 - 4.1 计数范围：0~9999
 - 4.2 显示器：4 位数码管显示
 - 4.3 设置：二位数字转换，快速/慢速
 - 4.4 计数对象尺寸： $\phi 0.5\sim 10$ mm
 - 4.5 振动盘：（电磁型） $\phi 180$ mm
 - 4.6 计数速度：最大速度 1000~2000 粒/min（计数速度取决于种子颗粒的几何形状和尺寸）。
 - 4.7 精度： ± 1 （无杂质）
 - 4.8 运行模式：高速计数完成前自动转为慢速，计数完成后停止。
 - 4.9 传感器：远红外光电传感器尺寸 40×40 mm
 - 4.10 尺寸（mm）和重量：

主机 450(W)×350(D)×400(H)，24 kg

接料机 330(W)×350(D)×160(H)，12 kg

下料机 220(W)×260(D)×160(H)，5 kg
 - 4.11 转盘功能：无极调速、手动/自动转换、点动
 - 4.12 容器数量：10 杯
 - 4.13 杯子尺寸： $\phi 60\times 80$ mm(H)
 - 4.14 振动盘：振动盘是整个机器的核心，利用螺旋振动筛原理，使物料沿轨道自动排队前行。
 - 4.15 手动旋钮：固定振动盘的螺丝，拆卸或更换振动盘时，拧下该螺丝即可。
 - 4.16 光电盒：数粒仪能够准确计数，主要依靠光电检测，光电盒内装远红外发射和接受装置，每通过一粒，遮光一次，输出一个脉冲，计数器加一。
 - 4.17 漏斗：有机玻璃漏斗即透光又使颗粒收集到杯子里，防止颗粒溅到杯子

外边。

5、基本配置：

5.1 主机 1 台

5.2 接料机 1 台

5.3 下料机 1 台

5.4 容器 20 杯

6、技术资料：

6.1 说明书

6.2 维护说明书

6.3 质量认证书

7、售后服务与培训：

7.1 质保期壹年

7.2 免费培训 3 人以上直至能独立操作

8、验收：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9、订货量：1 套

10、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北京）

品目 1-27 水稻糙米机

- 1、货物名称：糙米机
- 2、主要用途：糙米加工。
- 3、工作条件：
 - 3.1 环境温度：10℃~40℃
 - 3.2 工作相对湿度：≤70%
- 4、技术指标：
 - 4.1 糙米机：
 - 4.1.1 电源电压：220（V）；
 - 4.1.2 配用动力：260 kw；
 - 4.1.3 外型尺寸：385×245×345（mm）；
 - 4.1.4 重量：5.8（kg）；
 - 4.1.5 产量：500 g/min；
 - 4.2 精米机：
 - 4.2.1 电源电压：220（V）；
 - 4.2.2 功率：650 w ；
 - 4.2.3 一次工作时间 10-80 s(时间可调)；
 - 4.2.4 重量：18（kg）；
 - 4.2.5 精米破碎率：≤5%；
 - 4.2.6 脱壳率：99%；
 - 4.2.7 加工能力：160（g）；
 - 4.3 磨粉机：
 - 4.3.1. 电源电压：220（V）；
 - 4.3.2.电机功率：370 W
 - 4.3.3 叶轮转速：10000 r/min
 - 4.3.4.平均料流：150 g/min
 - 4.3.5.粉碎细度：60-100 目
 - 4.3.6.研磨出率：>98%
- 5、基本配置：
 - 5.1 糙米机 1 台；

-
- 5.2 精米机 1 台；
 - 5.3 磨粉机 1 台。
 - 6、技术资料：
 - 6.1 说明书
 - 6.2 维护说明书
 - 6.3 质量认证书
 - 7、售后服务与培训：
 - 7.1 质保期壹年
 - 7.2 免费培训 3 人以上直至能独立操作
 - 8、验收：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 9、订货量：1 套
 - 10、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北京）

品目 1-28 样品真空包装机

- 1、货物名称：样品真空包装机
- 2、主要用途：用于少量种子的包装储存，防止氧化、霉变、虫蛀、受潮等，进而达到延长产品储存期限的目的。
- 3、工作条件：
 - 3.1 环境温度：10℃~40℃
 - 3.2 工作相对湿度：≤80%
 - 3.3 电源：220V/50Hz
- 4、技术指标：
 - 4.1 额定功率：350 W；
 - 4.2 封口宽度：<40 cm；
 - 4.3 整机重量：5.9 kg；
 - 4.4 真空度：-60 KPa 至-90 KPa ；
 - *4.5 封口时间：8~15 s；
- 5、基本配置：
 - 5.1 主机 1 台，
- 6、技术资料：

-
- 6.1 说明书
 - 6.2 维护说明书
 - 6.3 质量认证书
 - 7、售后服务与培训：
 - 7.1 质保期壹年
 - 7.2 免费培训 3 人以上直至能独立操作
 - 8、验收：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 9、订货量：1 套
 - 10、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北京）

品目 1-29 多用途叶面积仪

- 1、货物名称：多用途叶面积仪
- 2、用途：叶面积测量；
 - 3.1 环境温度：10℃~40℃
 - 3.2 工作相对湿度：≤90%
- 4、技术参数：
 - 4.1 测量速度快：开机后测量每片叶片的面积时间在 1 秒种以内；
 - 4.2 存储容量大：直观显示测量值，并能保存，可保存 4G 大小的数据，并且用户根据需要还能自行扩增存储容量；
 - 4.3 可扩展性强：根据需求可扩增无线通讯硬件接口、GPS 定位接口等；
 - 4.4 测量参数：叶面积、平均叶面积、叶长、叶宽、长宽比；
 - 4.5 测量单位：毫米，平方毫米；
 - 4.6 测量精度：±2%；
 - *4.7 分辨率：0.1 mm；
 - 4.8 最大测量长度：2000 mm；
 - 4.9 最大测量宽度：213 mm；
 - 4.10 最大测量厚度：8 mm；
 - 4.11.主机数据存储：5000 组；
 - 4.12 叶片长度范围：0-290 mm；
 - 4.13 叶片宽度范围：0-220 mm；
 - *4.14 分辨率：0.1 mm；
 - 4.15 测量精度：0.3%以内；
 - 4.16 测量时间：10 秒/次；
 - 4.17 主机数据存储量：4G（并可扩增）；
 - 4.18 电池：12V 大容量锂离子充电电池；
 - 4.19 线性误差：<测量值的±0.2%±1 个字；
 - 4.20 温度特性：<测量值的±0.08%/℃±1 个字；
 - 4.21 稳定性：一年内变化<±0.2%；
 - 4.22 应用温度：-30℃~80℃；相对湿度 0~100%（无水汽凝结）；
 - *4.23 响应时间：1 s；

*4.24 需提供原厂家或厂家代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原件

5、基本配置

5.1 主机 1 台

5.2 电池 1 个

6、技术资料：

6.1 说明书

6.2 维护说明书

6.3 质量认证书

7、售后服务与培训：

7.1 质保期壹年

7.2 免费培训 3 人以上直至能独立操作

8、验收：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9、订货量：2 套

10、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北京）

品目 1-30 植物冠层分析仪

- 1、货物名称：植物冠层分析仪
- 2、用途：植物群体冠层受光状况的测量和分析。
- 3、工作条件：
 - 3.1 环境温度：10℃~40℃
 - 3.2 工作相对湿度：≤80%
- 4、技术参数：
 - 4.1 非破坏性测定冠层结构；
 - 4.2 可以测量冠层内外的光合有效辐射；
 - 4.3 手持式万向接头自动水平调整探头；
 - 4.4 由计算机电池提供电源，轻便、便于观测；
 - 4.5 图像分析软件可以任意定义图像分析区域。对不同方向的冠层进行区域性分析时，可以任意屏蔽地物景像和不合理的冠层部分。对不同天顶角起始角和终止角的选择，可以避免不符合计算该冠层结构参数的冠层孔隙条件；
 - 4.6 通过 USB 接口直接将测点图像显示在计算机上，可以在野外即时观察图像，选择合理的测点，将图像存贮；
 - 4.7 半球图象上可以设计任何地点、任何时间的太阳视运动轨迹，以及冠层内任意时刻的受光状况；
 - 4.8 镜头角度：150°；
 - *4.9 分辨率：768×494 pix；
 - *4.10 测量范围：天顶角由 0°~75°（150°鱼镜头）可分割成十个区域，方位角 360°亦可分割成十个区域；
 - *4.11 PAR 感应范围：感应光谱 400~700 nm。测量范围 0~2700 μmol/m².s；
 - 4.12 分析软件：专业软件；
 - 4.13 显示和内存：7~10 英寸平板电脑，内存不小于 3 GB，存储不少于 32 GB，分辨率不少于 1920×1200；
 - 4.14 电池：电脑电池；
 - 4.15 传输接口：USB；

*4.16 需提供原厂家或厂家代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原件

5、基本配置

5.1 主机 1 台

5.2 平板电脑 1 台

5.3 电池 1 个

6、技术资料：

6.1 说明书

6.2 维护说明书

6.3 质量认证书

7、售后服务与培训：

7.1 质保期壹年

7.2 免费培训 3 人以上直至能独立操作

8、验收：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9、订货量：2 套

10、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北京）

品目 1-31 植株茎秆强度测定仪

- 1、货物名称：植株茎秆强度测定仪
- 2、用途：测定玉米、高粱、小麦等茎秆强度。
- 3、工作条件：
 - 3.1 环境温度：10℃~40℃
 - 3.2 工作相对湿度：≤80%
- 4、技术参数：
 - 4.1 三种不同测头：可进行茎秆弯析性能测量、茎秆抗压强度测量、茎秆组织结构(穿刺)强度测量；
 - 4.2 可连接电脑测试，可保存、打印，做各种分析，输入速度、面积可显示位移、压强等参数；
 - 4.3 可存储 896 个测试值；
 - 4.4 大屏幕液晶显示，有背光功能，并具有屏幕数字正、倒反转功能；
 - 4.5 自动关机时间设置；
 - 4.6 电池容量显示，电量过低自动关机；
 - *4.7 茎秆弯析性能测量面积：0.5 cm²；
 - 4.8 茎秆抗压强度测量面积：1 cm²；
 - 4.9 杆组织结构强度测量：1 mm²；
 - 4.10 最大负荷：500 N(N、Kg 和 ib 三种单位可自动转换)；
 - 4.11 分辨率：0.01 N；
 - *4.12 精度：±0.5%；
 - *4.13 稳定性：温漂：0.2 uV/°C(0-60°C)；零漂：≤0.1%/8 小时/FS；
 - 4.14 允许过载：150%；
 - 4.15 关机时间设置 10~90 min；
 - 4.16 供电方式：5 号镍镉电池组/220VAC 充电 4~6 小时；
- 5、基本配置
 - 5.1 主机 1 台
 - 5.2 电池 1 个
- 6、技术资料：
 - 6.1 说明书

-
- 6.2 维护说明书
 - 6.3 质量认证书
 - 7、售后服务与培训：
 - 7.1 质保期壹年
 - 7.2 免费培训 3 人以上直至能独立操作
 - 8、验收：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 9、订货量：1 套
 - 10、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北京）

品目 1-32 土壤养分快速测定仪

- 1、货物名称：土壤养分快速测定仪
- 2、用途：用于田间检测土壤中的速效氮、有效磷、速效钾、有机质，PH、盐分等参数。
- 3、工作条件：
 - 3.1 环境温度：10℃~40℃
 - 3.2 工作相对湿度：≤80%
- 4、技术参数：
 - 4.1 检测包括土壤及化肥中的速效氮、有效磷、速效钾、有机质，PH、盐分（非玻璃电极的固态传感器，可直接埋入土壤中测试直接出结果）；
 - 4.2 空气温湿度露点，光合有效辐射，经度，纬度等参数在同一屏幕显示（选配）；
 - 4.3 暗盒部分采用 16 通道固态化模块、16 个光路与接收、可同时测量也可单独测量；
 - 4.4 7 寸彩色触摸液晶显示屏，Android 系统操作简单，升级方便；
 - 4.5 内置时钟芯片，屏幕可同步显示当前的年、月、日、小时、分钟；
 - 4.6 内置 GPS、具有卫星定位经度、纬度、海拔功能（选配）；
 - 4.7 仪器所有功能数据为同屏幕显示，仪器在检测的同时可显示操作步骤；
 - 4.8 内置数据存储器，测试数据自动存储，数据可无限存储，断电不丢失数据库；
 - 4.9 可在主机上对数据进行单条删除、全部删除、打印数据、打印环境参数、正反排序、按项目名排序，按日期筛选等功能；
 - 4.10 内置微型热敏打印机（无需更换色带），测试结果可在本机上存储和打印，存储和打印内容包含：检测单位名称，检测日期，检测时间，检测项目，样品含量，作物品种，肥料品种，施肥数量，计量单位等相关信息；
 - 4.11 数据传输可通过 WiFi 或 GPRS 无线远程传输数据至计算机；
 - 4.12 为防止误操作，主机内置客户管理系统，可设定用户名及密码，不同用户选择自己的用户名以防已测数据丢失；
 - 4.13 配置内置锂电池组，交直流两用，可实现野外流动测试，仪器具有低电

压显示功能;

4.14 稳定性: A 值(吸光度) 3 min 内飘移小于 0.003;

4.15 重复性: A 值(吸光度) 小于 0.005;

4.16 线性误差: 小于 3.0%;

4.17 波长范围: 红光 620 ± 4 nm; 蓝光 440 ± 4 nm ;

4.18 灵敏度: 红光 $\geq 4.5 \times 10^{-5}$; 蓝光 $\geq 3.17 \times 10^{-3}$;

4.19 PH 值(酸碱度) 测量技术参数:

4.20 测试范围: 1~14; 误差: ± 0.1 ;

4.21 盐量测量技术参数:

4.21.1 范围: 0~19.00 ms/cm ;

4.21.2 精度: $\pm 2\%$;

5、基本配置

5.1.主机 1 台

5.2.配套试剂 1 套

6、技术资料:

6.1 说明书

6.2 维护说明书

6.3 质量认证书

7、售后服务与培训:

7.1 质保期壹年

7.2 免费培训 3 人以上直至能独立操作

8、验收: 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9、订货量: 1 套

10、交货地点: 用户指定地点(北京)

品目 1-33 恒温多振轨道摇床

- 1、货物名称：恒温多振轨道摇床
- 2、主要用途：细菌培养、发酵、杂交和生物化学反应以及酶、细胞组织研究等。
- 3、工作环境：
 - 3.1 环境温度：10℃~40℃
 - 3.2 工作相对湿度：≤90%
- 4、技术参数
 - 4.1 振荡频率：20~350 转/分；
 - 4.2 振幅：26 mm；
 - *4.3 容量：1000 ml×6 或 500 ml×9 或 250 ml×12（三角瓶）或弹簧网架；
 - 4.4 托盘尺寸（mm）：400×340；
 - 4.5 定时范围：0-999 min；
 - 4.6 恒温范围：室温+5℃~60℃；
 - *4.7 恒温精度：0.1℃；
 - 4.8 温度均匀度：±0.5℃；
 - 4.9 数显方式：LED；
 - 4.10 输入功率：350 W；
 - 4.11 照明：8 W；
 - 4.12 智能化声光故障报警功能；
 - 4.13 运行参数加密锁定，避免人为误操作；
 - 4.14 无刷直流电机控制系统，带调速、恒力矩、恒转速、无碳刷、免保养、控速精准，转速稳定度≤1%；
 - 4.15 传动采用三维一体机构运转平稳，承载力大；
 - 4.16 具备缓启动功能，在启动期间保护样品安全；
 - 4.17 具有断电恢复功能，在外电源突然失电又重新来电后，设备可自动按原设定程序恢复运行；
 - 4.18 整机控制部分采用单独电源盒供电，维修极为方便；
 - 4.19 外形尺寸（mm）：650×500×480，重量：45 kg；
- 5、基本配置
 - 5.1 主机 1 台

-
- 5.2 配套夹具一套
 - 6、技术资料：
 - 6.1 说明书
 - 6.2 维护说明书
 - 6.3 质量认证书
 - 7、售后服务与培训：
 - 7.1 质保期壹年
 - 7.2 免费培训 3 人以上直至能独立操作
 - 8、验收：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 9、订货量：2 套
 - 10、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北京）

品目 1-34 植物图像数据采集设备

- 1、货物名称：植物图像数据采集设备
- 2、用途：用户实验室植物材料的图像采集及存储分析。
- 3、工作环境
 - 3.1 工作温度：0~40℃
 - 3.2 工作湿度：相对湿度≤90%
- 4、技术参数
 - 4.1 拍摄主机：有效像素：≥1800 万，产品重量：约 675g，闪光模式，自动、自动带防红眼、自动慢同步、自动慢同步带防红眼、补充闪光、防红眼、慢同步、慢同步带防红眼、后帘慢同步、后帘同步、关闭；支持自动 FP 高速同步，取景器：画面覆盖率约 100%（垂直与水平）按下景深预览按钮可将镜头光圈缩小，快门速度：1/8000-30 秒（以 1/3、1/2EV 为步长进行微调），数据接口：高速 USB，立体声迷你针式插孔，HDMI 迷你接口（C 型）；4.2 定焦镜头 1:35 mm f/1.8G 镜片构造 8 组 11 片、最近对焦 0.25 m；
 - 4.3 微距镜头：105 mm F2.8G Micro 镜片构造 12 组 14 片，最近对焦 0.314 m；
 - 4.4 变焦镜头：18-200 mm f/3.5-5.6G，镜头构造 12 组 16 片、最近对焦 0.5 m；
 - 4.5 全画幅单反相机：
 - 4.5.1 影像传感器格式：FX 格式；
 - 4.5.2 影像传感器类型：CMOS；
 - 4.5.3 影像传感器尺寸：约 35.9mm x 23.9mm；
 - 4.5.4 有效像素数：约 2,082 万；
 - 4.5.5 放大倍率：约 0.72 倍（50mm f/1.4 镜头设为无穷远；屈光度为 -1.0m-1）；
 - 4.5.6 视点：距离取景器接目镜表面中心 17 mm（屈光度为-1.0m-1）；
 - 4.5.7 镜头光圈：即时返回型、电子控制；
 - 4.5.8 快门速度：1/8000-30 秒（以 1/3、1/2 或 1EV 为步长进行微调）；
 - 4.5.9 闪光同步速度：X=1/250 秒；在 1/250 秒或以下速度时，与快门保持同步；
 - 4.6 定焦镜头 2:50 mm f/1.8G 标头镜头机构 6 组 7 片、最近对焦 0.45 m；

-
- 4.7 变焦镜头 1:24~70 mm f/2.8G ED 镜头结构 11 组 15 片、最近对焦 0.38 m;
- 4.8 变焦镜头 2:70~200 mm f/2.8G ED VR II 镜头结构 16 组 21 片、最近对焦 1.4 m;
- 4.9 拍摄导轨: 4 根 3 米路轨, 4 个吊臂 (承重 5 Kg), 包含 4 根保险绳, 8 块安装板, 4 个双滑轮, 8 个电线滑轮, 8 个尾塞;
- 4.10 相机拍摄同步软件: 软件 camera control pro.; 软件:通过计算机对相机进行远程控制, 支持每个远程操作;
- 4.11 相机同步拍摄电脑
内存容量: 8G, 系统: Windows10, 显存容量: 2G, 处理器: Intel i5,
屏幕尺寸: 12.5 英寸, 128G SSD+1T 机械硬盘。
- 4.12 电脑屏幕色彩校正仪:
- 4.12.1 高端技术和人体工程学多功能测量设备;
- 4.12.2 对白点、亮度、对比度比率、伽玛等的无限控制;
- 4.12.3 配置优化, 创建独特的色块集从而获得最佳结果;
- 4.12.4 环境照明智能控制-对环境照明条件的测量、补偿和持续监控;
- 4.12.5 测量和补偿显示器的表面眩光;
- 4.12.6 自动显示器控制用于调整显示器的硬件以加速过程并消除手动调整;
- 4.13 重型背景灯架: 合金铸铁底座, 坚固耐用, 有高强度尼龙万象脚轮, 方便移动调节, 两节管可升降调节高度, 最小高度 40 cm 最大高度 70 cm, 一般适合用于背景光源。管径粗细: 25 mm, 20 mm;
- 4.14 拍摄台: 高度 75 cm, 宽度 1 米, 长度 2 米; 专业型静物拍摄台, 可以根据拍摄需求进行各种布光, 铝合金支架设计, 轻便耐用, 台板采用专用的乳白半透明材质, 有些物体拍摄时可以将灯至于拍摄台下, 通过台面漫射光增加立体感, 后背可以根据要求自由调节俯仰的角度, 通过桌面四周的定位夹, 可以方便的安装各种背景纸张;
- 4.15 测光表:
- 4.15.1 测光方式: 入射光和反射光测光;
- 4.15.2 接受元件: 矽光敏元件;
- 4.15.3 测光范围: 环境光测光 EV0 (F2.0、0.4 秒) ~19.9 (F3.1、1/8000

秒)、闪光测光 F3.1-90;

4.15.4 设定范围: 快门速度 3~1/8000 秒、光圈 F0.5~90、曝光值级差 1/2 或 1/3 级、10 级 (8~128)、EV 值显示 EV-5~26.2;

4.15.5 可重复性: ±重复性: 5;

4.15.6 校正系数: 入射光: C=340 (球面漫射体), C=250 (平面漫射体);
反射光: K=14;

4.16 测试照片激光打印机;

4.16.1 打印机类型: 彩色打印机;

4.16.2 最高分辨率: 600×600 dpi;

4.16.3 打印速度: 28 页/min;

4.16.4 首页出纸时间: 8.7 秒;

4.16.5 纸张容量: 250 页;

4.16.6 打印负荷: 50,000 页;

4.16.7 打印介质: 纸张;

4.18 外接闪光灯:

4.18.1 闪光时间: 1/200 秒-1/20000 秒;

4.18.2 闪光类型: 8 级亮度控制 (1/128~1/1), 共 28 级微调;

4.18.3 闪光角度: 上下旋转角度: -7~90 度; 左右旋转角度: 0~270 度;

4.18.4 闪光次数: 100~1500 次;

4.19 七色人工光源: 其色温为 6500K, 光源的照度范围为 750~3200 lx, 光源的背景颜色为吸光型中灰色;

4.20 图形工作站: 处理器; 主频 3.5GHZ、四核、10MB 缓存; 视频剪辑、影视制作、64G 内存、512GB 固态硬盘、2T 硬盘、配图像专用显卡, 芯片英特尔 C612, 光驱: DVD RW

5、基本配置

5.1 中端单反 3 台

5.2 定焦镜头 1 2 个

5.3 微距镜头 2 个

5.4 变焦镜头 1 4 个

5.5 全画幅单反相机 1 台

5.6 定焦镜头 2	1 个
5.7 变焦镜头 2	1 个
5.8 变焦镜头 3	1 个
5.9 拍摄导轨	1 套
5.10 相机拍摄同步软件	1 台
5.11 相机同步拍摄电脑	1 台
5.12 电脑屏幕色彩校正仪	1 个
5.13 重型背景灯架	5 个
5.14 拍摄台	1 套
5.15 翻拍架	1 个
5.16 翻拍柱	1 个
5.17 挡/反光板	1 套
5.18 柔光伞及反光伞	2 套
5.19 柔光箱及灯架	4 个
5.20 专业三脚架	2 个
5.21 单脚架	1 个
5.22 摄影专业背景纸（盒式装）	4 套
5.23 相机防潮箱	1 个
5.24 测光表	2 个
5.25 测试照片激光打印机	1 台
5.26 外接闪光灯	1 个
5.27 遮光罩	4 个
5.28 快门线	4 根
5.29 UV 镜	13 快
5.30 超薄 CPL1 块	1 快
5.31 七色人工光源	1 个
5.32 白平衡卡	2 张
5.33 三阶灰卡	2 张
5.34 24 标准色卡	4 张
5.35 清洁套装	1 套

5.36 CF 卡	1 个
5.37 SD 卡	3 个
5.38 电池	2 块
5.39 拍摄灯箱	4 个
5.40 摄影背景布	4 个
5.41 手持补光灯	4 个
5.42 三角支架	6 个
5.43 云台	6 个
5.44 灯头 250W	6 个
5.45 灯架	6 个
5.46 柔光箱	6 个
5.47 60*120cm 静物台	3 个
5.48 80cm 反光板	3 个
5.49 图形工作站	1 台

6、技术文件

6.1 详细的中文操作使用手册

6.2 提供仪器维护的有关资料

6.3 提供有关专用附件、备件、专用工具、消耗器件或其他补充器件有关资料及价格

7、技术服务

7.1. 仪器到货后，厂家或代理商工程师在一周内到现场开箱验货，完成联机安装调试及基本操作培训。

7.2. 卖方提供免费的操作及维护培训

7.3. 提供的现场免费安装、调试设备，进行操作试验，直至运行正常。

7.4. 厂家直接提供技术服务，设备出现故障时保证 24 小时内服务维修响应

7.5 质量保证期：设备验收合格后 1 年

8、安装验收地点：指定地点

9、验收：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10、订货量：1 套

11、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北京）

品目 1-35 冰箱

- 1、货物名称：冰箱
- 2、用途：样品冷藏
- 3、工作条件：
 - 3.1 环境温度：-25℃~65℃
 - 3.2 工作相对湿度：≤90%
- 4、技术参数：
 - 4.1 门类别：双开门；
 - 4.2 气候类型：SN-N-ST；
 - 4.3 制冷方式：直冷；
 - 4.4 制冷类型：压缩机制冷；
 - 4.5 除霜模式：手动除霜；
 - 4.6 定频/变频：变频；
 - 4.7 总容积（升）：203 L；
 - 4.8 冷冻室(升)：83 L；
 - 4.9 冷冻室最低温度：-20℃；
 - 4.10 冷藏室（升）：120 L；
 - 4.11.冷藏室最低温度：4℃；
 - 4.12 冷冻能力（Kg/24h）：5 Kg；
 - 4.13 能效等级：1 级；
 - 4.14 耗电量（KWh/24h）：0.29；
 - 4.15 运转音 Db(A)：37；
 - 4.16 制冷剂：R600a；
 - 4.17 尺寸（深×宽×高）mm：605×590×1630；
 - 4.18 重量（kg）：53；
- 5、基本配置
 - 5.1、冰箱主机 1 台
 - 5.2、说明书 1 份
- 6、技术资料：

-
- 6.1 说明书
 - 6.2 维护说明书
 - 6.3 质量认证书
 - 7、售后服务与培训：
 - 7.1 质保期壹年
 - 7.2 免费培训 3 人以上直至能独立操作
 - 8、验收：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 9、订货量：6 台
 - 10、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北京）

品目 1-36 超低温冰箱

- 1、货物名称：超低温冰箱
- 2、主要用途：用于生物样品的低温保存。
- 3、工作条件：
 - 3.1 工作温度：10℃-60℃；
 - 3.2 工作电压：208-240V 宽工作电压范围，带时间延迟断路器；
- 4、技术指标：
 - 4.1 内部容积：不小于 368L，2 英寸冻存盒容量不少于 240 个；
 - *4.2 压缩机：2 台 1.5 HP 国际知名品牌工业级高效压缩机，杜邦制冷剂，无 CFC，无 HCFC；
 - 4.3 电压及电流补偿器,当电压异常和电流异常时，保证冰箱的正常运行；
 - *4.4 标配两台冷凝风扇智能开停，高效节能；
 - *4.5 箱体结构：重型冷轧钢箱体结构，粉末涂层外壁，盐喷测试超过 1000 小时；镀锌钢内壁，可选配不锈钢内壁，便于清洗耐腐蚀；3 块可调节高度的不锈钢搁板；
 - 4.6 工业级门铰链不易变形，确保良好的密封性，
 - *4.7 标配四扇内门，减少冷气丢失；
 - *4.8 具有良好的保温性能，室温 20℃断电时，空载的情况下从-80℃升温到-50℃的时间不低于 230 min；
 - *4.9 压缩机高效强劲，空载情况下，内外门全开 1 min 后关闭，冰箱回温到-75℃的时间不超过 23 min；
 - 4.10 外部尺寸(mm)：197.9 H×84.6 W×83.6 D cm；
 - 4.12 127 mm 厚原位成型无氟聚亚胺酯绝热层，门厚 114 mm，减少热量传递，防止冷凝物形成；
 - *4.13 三层式门密封条，提供极佳的保温性能；
 - *4.14 控制操作面板高度：1.5 至 1.6 米，方便查看和设置参数；
 - *4.15 符合人体工程学的单手操作门把手，可锁定并可同时增加一挂锁，提高安全性；
 - *4.16 标配 25 mm 预留外接端口，可连接外部探头或仪器；
 - *4.17 超大冷凝器，面积为 305×457 mm，确保最佳降温效果；

-
- *4.18 标配冷凝器过滤网，易拆卸，可水洗，保护冷凝器免沾灰尘，提高制冷性能；
 - *4.19 外门配有专利的带加热功能的自动减压阀，可在关门后迅速平衡冰箱门内外压差，方便高度密封的外门 30-60 秒内再次单手轻松开启；
 - *4.20 全电脑控制和信息显示中心可进行多种状态和参数显示,提供九种报警提示：过温，温度不足，门过久开启，断电，温度探头损坏，电源错误，后备电池需充电，压缩机故障，制冷电路损坏；
 - 4.21 重型脚轮，方便移动和固定冰箱；
 - 4.22 冰箱底部装有消声器和吸音泡沫，能大大减少噪音，运行安静；
 - *4.23 需提供原厂家或厂家代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原件
- 5、基本配置：
- 5.1 主机 1 台；电源线 1 根;配套隔板 1 套
- 6、随机文件：供货方提供详细的中英文操作指南、产品说明书、产品合格证书、维修手册、售后服务指南、维修说明书手册及质量认证书。
- 7、售后服务与培训：
- 7.1 质保期壹年
 - 7.2 免费培训 3 人以上直至能独立操作
- 8、验收：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 9、订货量：1 套
- 10、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北京）

品目 1-37 实验台

- 1、货物名称：实验台
- 2、主要用途：主要用于 PCR 仪等的放置。
- 3、工作条件：
 - 3.1 环境温度：-10℃~60℃
 - 3.2 工作相对湿度：≤90%
 - 3.3 电源：200V/50Hz
- 4、技术指标：
 - 4.1 台面：12.7 mm 厚进口实芯理化板台面，耐强酸强碱耐腐蚀，耐高温。可抵抗 105 种酸、碱、强氧化剂等腐蚀试剂，包括强酸、强碱。外缘双层贴边加厚至 25.4 mm 厚，双向弧形倒角，外观手感俱佳；反面开有滴水凹槽起到保护下柜作用。
 - 4.2 柜体：柜体及框架采用 1.0 mm 厚优质冷轧钢板，单门柜、单门单抽柜、双门柜及双门双抽柜内有一层活动隔板，以便放置器材等物。隔板采用 0.8 mm 厚优质冷轧钢板。整体可承受载荷为 150 千克/平方米。吊柜底板为整片式设计，辅以双层中空式结构，在方便柜体清理的同时亦保持了良好的外观。钢板表面处理为磷化酸洗后喷塑。
 - 4.3 柜门：门、抽屉面采用 0.8 mm 厚优质冷轧钢板。结构为双层结构。
 - 4.4 滑轨：大抽屉滑轨采用三节承重滚珠式滑轨；小抽屉采用双节自回滑轨。
 - 4.5 尺寸（长*宽*高）：3000×750×850 mm
 - 4.6 实验室空气净化系统：
 - *4.6.1 电极材料：采用纳米线增韧的特种陶瓷电极。介电常数大于 80，介电损耗（ $\tan\delta$ ）小于 0.006，断裂韧性大于 6.2 MPa•m^{1/2}。
 - 4.6.2 电极薄膜：使用在陶瓷电极材料上制备新型纳米 TiO₂ 催化涂层，提高 TiO₂ 薄膜材料的稳定性以及催化效率。
 - 4.6.3 臭氧浓度：0.05 ppm 以内，杜绝氮氧化物的二次污染。
 - *4.6.4 可强力分解污染物，具有实时消毒、高效杀菌、净化空气和祛除异味的功能，杀菌效果须提供国家权威部门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
 - 4.6.5 外形尺寸 mm：570(长)×130（宽）×215（高）；低温等离子发生量：8.4 毫摩尔/h

5、基本配置：

5.1 台面、柜体、抽屉、标准试剂架 1 套

5.2 台式实验室空气净化消毒系统 1 台

6、技术资料：

6.1 说明书

6.2 维护说明书

6.3 质量认证书

7、售后服务与培训：

7.1 质保期壹年

7.2 免费培训 3 人以上直至能独立操作

8、验收：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9、订货量：1 套（12 米）

10、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北京）

品目 1-38 光合作用测量系统

- 1、货物名称：光合作用测量系统
- 2、主要用途：测量气体 CO_2 浓度、湿度、温度、流量、叶温、PAR（光强）、大气压 F_o , F_j , F_i , F_p 等叶绿素荧光强度。
- 3、工作条件
 - 3.1 温度：10~40℃
 - 3.2 湿度：0~90% RH，不结露
- 4、技术参数
 - 4.1 计算功能：

光合速率、蒸腾速率、气孔导度、胞间 CO_2 浓度
 F_v , F_v/F_m , OJIP 曲线等荧光相关参数；
 - 4.2 控制功能：

气体流量的控制；
光源强度的控制；
测量时间的控制；
开路和闭路方式的选择；
光合手/自动测量模式的选择；
荧光测量的自由设定；
 - 4.3 图形功能

光合曲线（光合~光强曲线）；
快速荧光动力学曲线（OJIP 曲线）；
 - 4.4 界面功能

所设定参数、测量计算值、系统信息可实时显示，中英文语言选择；
 - 4.5 存储传输功能

嵌入式闪存芯片和 SD 卡两种存储方式；
可通过 USB2.0 接口直接将数据传输到计算机中；
可用 SD 卡加读卡器的方式将数据传输到计算机中；
芯片和 SD 卡数据双便利；
 - 4.6 供电功能

主机内置可充电锂电池；

人工光源独立供电模块，可有效延长工作时间；

4.7 模块功能

光合、荧光、光源三大模块自由组合；

室内、室外场景可选；

4.8 CO₂ 传感器类别：非扩散红外分析器；

测量范围：0~1500，0~3000 ppm 可选分辨率：0.1 ppm；

噪声：在 CO₂ 常量时，平均噪声≤0.2 ppm，最大值<0.6 ppm；

响应时间：15 秒稳定时间：45 秒（达到 90%测定值）；

*4.9 光量子传感器类别：带有修正滤光片的硅光电池；

测量范围：0~3000 μmol/m²•s¹ ；

光谱范围：400~700 nm，可见光范围；

分辨率：1 μmol/m²•s¹；

误差：±5%；

4.10 叶温传感器类别：K 型热电偶；

测量范围：0~50℃；

分辨率：0.1℃；

误差：±0.3℃；

*4.11 气温传感器类别：热敏电阻；

测量范围：0~50℃；

分辨率：0.1℃；

误差：±0.3℃；

4.12 流量计类别：微型电子流量计；

测量范围：0.3~1.0 L/min ；

分辨率：0.01 L/min；

误差：5%；

*4.13 湿度传感器类别：瑞士 Sensirion 数字式湿度传感器；

测量范围：0~100%RH；

分辨率：0.1% ；

误差：±1.8%RH；

4.14 主机显示器：320×240 图形点阵液晶；

数据存储：32G SD 卡+内置 8MB flash 芯片数据传输：USB2.0；

电源：主机：7.4V 10AH 可充电锂电池，工作时间 7~9 小时；

尺寸：28.0×24.5×16.0 cm；

重量：主机 5.0 kg；

其他：支持固件升级；

4.15 荧光探头

光源类型：LED 蓝光：470 nm 光强范围：0~3500 $\mu\text{mol}/\text{m}^2\cdot\text{s}^1$ ；

测量时间：1~10 秒可调最快采样速率：5 μs 一次；

重量：200 g 体积：2.5×9×5 cm ；

4.16 光源：

光源类型：LED 红+蓝光光谱：630 nm+470 nm；

类型：由 98 个高光强 LED 组成，红色 92 个，蓝色 6 个；

光通量范围：0~2000 $\mu\text{mol}/\text{m}^2\cdot\text{s}^1$ 最大可达 3500 $\mu\text{mol}/\text{m}^2\cdot\text{s}^1$ 发光面积：

3.0×7.5 cm；

灯头体积：10.0×3.5×5.5 cm 电源体积：12.0×8.0×4.0 cm；

光强控制，由软件设定，自动控制；

4.17 叶室(可任选一款)

I 型：(25×25mm) ；

II 型：(55×20mm) ；

III 型：(65×10mm) ；

4.18 数据处理系统：内存容量：8G，系统：Windows 8，显存容量：2G，处理器：Intel i5，硬盘 1T，屏幕尺寸：12.5 或者 14 英寸

4.19*需提供原厂家或厂家代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原件

5、基本配置：

5.1 主机 1 台、叶室 1 套、光源（灯头+电源模块）1 套、荧光探头 1 个、暗适应夹 20 个、充电器 1 个、数据线 1 根、闪迪 32 GB SD 卡 1 个、读卡器 1 个、光盘 2 张、背包 1 个

5.2 数据处理系统 1 台

6、技术资料：

-
- 6.1 说明书
 - 6.2 维护说明书
 - 6.3 质量认证书
 - 7、售后服务与培训：
 - 7.1 质保期壹年
 - 7.2 免费培训 3 人以上直至能独立操作
 - 8、验收：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 9、订货量：1 套
 - 10、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北京）

品目 1-39 糖酸度测量装置

- 1、货物名称：糖酸度测量装置
- 2、主要用途：用于蔬菜水果等糖酸度的专业测量。
- 3、工作条件：
 - 3.1 环境温度：10℃-40℃
 - 3.2 工作相对湿度：≤80%
 - 3.3 电源：200V/50Hz
- 4、技术指标：
 - 4.1 测试原理：酸度（电导率）；糖度（折光）；
 - *4.2 测量范围：糖度（0.0%~45.0%）；酸度(0.00%~3.50%)；
 - 4.3 误差：酸度（±0.05%）；糖度（±0.2%）；
 - 4.4 最小单位：糖含量（0.1%）；酸度（0.01%）；
 - 4.5 温度补偿：自动温度补偿（5℃至 70℃）；
 - 4.6 时间测量：糖度（3 秒）；酸度（8 秒）；
 - 4.7 自动温度补偿（5℃~70℃）；
 - 4.8 可以自选柑橘类水果，草莓，葡萄，苹果，梨，桃子，西红柿，李子，樱桃，樱桃，橘子，覆盆子，桑椹，石榴，李子，菠萝，猕猴桃，芒果等中的六种。
- 5、基本配置：
 - 5.1.主机一台
- 6、技术资料：
 - 6.1 说明书
 - 6.2 维护说明书
 - 6.3 质量认证书
- 7、售后服务与培训：
 - 7.1 质保期壹年
 - 7.2 免费培训 3 人以上直至能独立操作
- 8、验收：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 9、订货量：1 套
- 10、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北京）

第五章：评标方法与标准（综合评分法）

1.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1.2 评标工作由采购人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评标专家4人和采购人代表1人，共5人组成。

1.3 评标工作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评标的工作程序已被法律严格规范。

1.4 评标委员会评审的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依据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不寻求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以外的其它依据。

1.5 本次招标要求选择有资质、有信誉且有一定规模、注重质量的供应商，不以价格作为最主要的竞争指标。

1.6 评标委员会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 (3)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 (4) 向采购人出具评审报告；
- (5) 向招标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 (6) 评标结束后，对评标情况严格保密。

1.7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3)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 (4)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 (5)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 (6) 配合招标采购单位答复投标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2.评标程序

2.1 投标文件初审（包括符合性检查和资格性检查）。

(1)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内容包括：投标文件内容是否齐全；对招标文件内容是否存在重大负偏离。在符合性检查阶段，评标委员会成员将严格按招标文件载明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独立进行评审。

(2) 资格性检查。只有通过符合性检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资格性检查阶段。评标委员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审查每个投标人递交的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完整、合法、有效，以确定其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投标人投标资格独立进行检查后，由评标委员会集体予以复核，以确定

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3) 在投标文件初审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

2.2 澄清有关问题。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提供有关证明、证件文件的原件,以便核验,投标人应当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限内提供;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等非实质性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通过采购代理机构要求投标人对有关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应当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限内提供,其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内容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后答复,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 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评价。

2.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后,推荐中标候选人。

2.5 出具评审报告。

2.6 本项目的具体评标程序如下:

第一步:依法成立评标委员会,推荐评标委员会主任委员。评标工作在主任委员的组织下进行。

第二步:评标委员会熟悉招标文件及其实质性规定。

第三步:检查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的完整性。重点检查投标文件组成是否完整,投标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等签署盖章是否符合规定。

第四步:审查投标人资质、资格。对照招标文件关于投标人资质、资格的要求,审查投标人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第五步:审查交货时间、付款方式、质量保证期等商务条款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第六步:审查投标报价及是否有漏项,是否有计算错误。

第七步:审查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项目的详细技术、配置等需求。

第八步:比较与评价。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依据招标文件载明的评标方法与标准,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

第九步: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后,推荐中标候选人。

第十步:编写评审报告。将评标情况写出书面评审报告。

3.重大负偏离与非实质性偏离

3.1 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是指与招标文件的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没有重大负偏离。所谓重大负偏离是指投标人所投标的范围、内容、质量、数量、技术规格、技术标准、服务和交货期限等明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或者改变了合同中采购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对关键条款,例如关于投标保证金、适用法律、缴纳税费等内容的偏离、保留和反对,如果纠正这些偏离将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3.2 非实质性偏离。非实质性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一些不规则、不一致、不完整的内容,并且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这些内容不会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以下情况属于非实质性偏离:

-
- (1) 文字表述的内容含义不明确；
 - (2) 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
 - (3) 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
 - (4) 提供的技术信息和数据资料不完整；
 - (5)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装订或未编制目录、页码但内容齐全的；
 - (6) 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非实质性偏离。

4.偏差纠正

4.1 重大负偏离不允许在开标后进行修正，但评标委员会将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负偏离的内容，而且这些修正不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4.2 计算错误的算术修正。投标文件中如果出现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正：

(1)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有关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

(5) 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的，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

(6)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4.3 评标委员会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应予以接受。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投标将被拒绝，并不影响评标工作。

4.4 供货范围遗漏的增加。对投标文件供货范围的遗漏，是投标人的责任。对于投标文件中的设备配置清单的内容有缺漏项目，尚不构成重大实质性偏离的，评标委员会将通过加上预计补救缺陷所需的最大费用来处理。其方式是对投标文件中某些遗漏的项目，在其它投标文件中都有提供的，则按照其他投标人同类配件的最高报价加入该投标人的评标总价后，再与其他投标人进行比较，否则，将选择外界来源，比如市场公开的报价、运价等。如果该投标人中标，这笔补救缺陷所需的费用将不包含在合同价格中，由该投标人承担。

5.不能中标的情形

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发现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该投标人不能中标：

5.1 投标人未提供投标保证金或保证金不合格或金额不足的；

5.2 参加开标会议的投标人代表没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的；

5.3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5.4 投标文件数量不齐，或者投标文件无正本标识的；或者正本与副本未按规定装订成册的；或者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要求撤回其投标的；

5.5 投标文件的装订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留有空项、内容缺失、不完整响应的；或者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要求编制、填写，内容不全的；或者由于投标文件页码编制不清或混乱，导致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

5.6 投标文件关键内容的字迹模糊、潦草或表达不清、无法辨认，导致投标文件被评标委员会错看、误读的；

5.7 投标人同时递交两份或者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在同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内容提供两个或者多个报价的且未注明何者有效的；

5.8 投标文件没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的，或者投标人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但未随投标文件一起递交合法、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的；

5.9 超出投标人营业执照经营范围投标的；

5.10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失效或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合格投标人资质、资格条件要求的；

5.11 投标人不答复或者在规定时限内不答复评标委员会澄清要求，或者不提供或者在规定时限内不提供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供有关证明、证件文件原件的；

5.12 投标人不接受评标委员会修正后的价格为评标价格的；

5.13 投标报价错误，或有漏报，或报价超出项目预算的；

5.14 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明显低于项目预算，投标人没有合理说明或者没有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可能影响货物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被评标委员会认定其以低于成本报价竞争的；

5.15 交货地点错误、交货时间、付款条件及期限、投标有效期、质量保证期等其中某一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的；

5.16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规定内容存在重大负偏离的；

5.17 修改了招标文件的条款要求的，或投标文件含有招标单位不能接受的条件或声明的；

5.18 投标文件的内容、数据不详；或者提供虚假、失实资料的；

5.19 投标人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或在过去三年有重大的质量、信誉等问题的；

5.20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6、技术修正及折扣

开标前，允许投标人递交对原投标文件的修正文件（包括投标金额的增加或折扣），并在开标时唱出，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审核和评比时给予考虑，将在适当的评标表格中反映；任何以百分比的方式表示的折扣，均根据投标文件中指定的基数进行折算。

7、报价

7.1 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的报价为指定目的地价。在进行价格比较时，计入国内运保费和已经计入及应该计入的各项合理费用。

7.2.项目预算金额已在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公布。

8.评标方法

8.1 本项目共分 1 个包，评标委员会以包为单位进行评标。

8.2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

8.3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综合考评的因素包括报价因素、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其它四个方面，按本招标文件载明的评标方法与标准对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价。

8.4 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排在前面的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该

投标人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递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可以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候选人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中标候选人递补,以此类推。

8.5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应在评审报告上签字。

(1) 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作为评审报告内容的组成部分;

(2) 如果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此作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

9.评分细则及标准

9.1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综合评审的主要因素是价格、技术、财务状况、信誉、业绩、服务等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以及在本章中规定的相应比重或者权值等。

9.2 本次评标采用百分制进行评分,总分 100 分。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点后 2 位。

9.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同一投标人的商务、技术、服务及其它评价内容在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内进行评审及打分,对于畸高、畸低的重大差异打分,招标采购单位将提请评标委员会成员复核并书面说明理由。对拒绝复核、拒绝说明理由的,应当报告同级财政部门处理。

9.4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现“5.不能中标的情形”之一的,该投标人不能获得中标资格。

9.5 投标人的技术得分低于其他有效投标人的技术得分平均值 20%及以上的,该投标人不能获得中标资格。

9.6 本项目的具体评分因素、评审内容、权重及分值分配如下:

评审因素	权重	分值分配
投标价格 (C)	<u>30%</u>	<u>30 分</u>
商务部分 (M)	<u>20%</u>	<u>20 分</u>
技术部分 (T)	<u>40%</u>	<u>40 分</u>
其它 (P)	<u>10%</u>	<u>10 分</u>
合计	<u>100%</u>	<u>100 分</u>

表一、投标价格 (C) (30 分)

评分因素	评审内容	权重	最高分值
所投货物的完整性与合理性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u>30%</u>	<u>30</u>
价格小计	最高得分: 30 分		<u>≤30</u>

表二、商务部分 (M) (20 分)

评分因素	评审内容	权重	最高分值
------	------	----	------

投标文件制作	投标文件编制完整，格式规范、装订整齐、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2 分；投标文件有关内容前后矛盾、与招标文件要求有细微偏差等，评标委员会进行澄清后符合的，该项不得分；投标文件存在其他错漏的，每项（次）扣 0.5 分，扣完该项得分为止。	2%	2
成功案例及业绩	投标人提供最近三年内成功实施同类项目的业绩或案例证明（合同复印件、验收证明等），单个合同金额大于本项目金额的得 2 分；多个合同累计金额大于本项目金额的得 1 分；合同金额累计未达到本项目金额的得 0.5 分；投标人提供的业绩或案例证明均是非同类项目的得 0 分，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技术难度、项目复杂程度等与案例要求相当或者高于案例要求的，得 1 分。投标人或者投标产品经营时间不足 3 年的，每少一个月扣 0.1 分，扣完该项得分为止。最高得 10 分。	10%	10
认证、许可	投标人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等认证体系及其他国际、国内权威机构认证并获得相关证书的，或者获得相关部门颁发的资格、资质以及业绩、信誉、产品认证等证明文件的，凭相关证书复印件每项得 1 分，最高 5 分。	5%	5
投标人综合实力及其投标产品的资质信誉、知名度、市场形象、用户反馈、违法违规记录等情况的综合评价	投标人综合实力，包括商务证明文件、财务状况及同类项目实施经验等 综合实力强、资质信誉好、知名度高、市场形象佳、用户反馈好、无违法违规记录的，得 3 分；上述各项中有欠缺的或者投标人存在未结纠纷（诉讼）的，每项扣 1 分，扣完该项得分为止；在招标活动中有不诚信记录的，得 0 分；三年内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取消投标资格。	3%	3
商务小计	最高得分：20 分		≤20

表三、技术部分（T）（40 分）

评分因素	评审内容	权重	最高分值
所投货物配置、功能的完整性	配置、功能齐全且明显优于招标需求的，得 5 分；配置、功能齐全且与招标需求基本一致的，得 4 分；缺少选用（辅助）功能≤5 项的，每项扣 1 分；缺少必要功能或选用（辅助）功能>5 项的，得 0 分。	5%	5

所投货物的性能对技术指标的响应情况	带*指标均满足且多数指标优于招标需求的,得30分;带*指标均满足且多数指标与招标需求基本一致的,得25-28分;允许偏离的指标低于招标需求≤5项的,每项扣1分;带*指标低于招标需求或允许偏离的指标低于招标需求>5项的,得0分。	10%	30
所投货物性能、质量的整体评价	安全性、稳定性、便捷性等性能指标明显优于招标需求、质量可靠、各项方案和措施均严密有效的,得5分;多数性能指标与招标需求基本一致的,得2-4分;产品存在质量隐患或者存在升级淘汰、更新替代风险的,或者有关方案措施不严密、存在明显缺陷的,得0分。	5%	5
技术得分	最高得分:40分		≤40

表四、其它(P)(10分)

评分因素	评审内容	权重	最高分值
配件及耗材优惠	除已列入投标报价的专用耗材外,配件及专用耗材供应价格低于《分项报价表》平均幅度达5%的,得1分;优惠高于5%幅度的,再每低一个百分点加0.5分,最高得2分;优惠低于5%幅度的得0分。	2%	2
确保供货的运输安全的措施方案	投标人有现货(现行成熟且有案例的技术解决方案,下同)供应的,得2分;无现货供应但措施有效、方案严密的,得1分;措施及方案存在欠缺、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供货的,该项不得分;供货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每少7天得0.5分,本项满分为止。	2%	2
安装、调试、培训、验收的方案和措施	方案和措施科学有效的,得2分;方案措施欠佳的,每项扣0.5分,扣完该项得分为止;方案措施存在明显缺陷的,每项扣0.5分,扣完该项得分为止;无方案无措施的得0分。	2%	2
质量保证期(生产厂家承诺书)	质量保证期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每增加半年得1分,最多得2分。	2%	2
售后服务保障及优惠承诺	售后服务能力(包括网点、故障响应时间及服务方式)及售后服务方案全面且优惠幅度大的,得2分;售后服务不全面或优惠不明显的,得1分,除招标文件规定内容外无其它额外售后服务承诺的,得0分。	2%	2
其它得分	最高得分10分		≤10
合计	最高得分100分	100%	≤100

9.7 政府采购强制性政策

9.7.1 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和政策。

9.7.2 执行《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项目使用了财政性资金进行采购，属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涉及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按扣除6%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且联合投标协议中约定小型与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必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符合小型、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划分）；

（2）供应商提供了《中小企业声明函》，声明其为小型或微型企业；

（3）提供本企业生产的产品或者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生产的产品；

（4）供应商为中国境内注册的法人；

（5）供应商所提供产品的制造商为中国境内注册的法人；

（6）供应商所提供产品的原产地为中国；

（7）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时，若供应商提供的是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则应当提供供应商上一年度的财务报表和人员情况；若供应商提供的是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则应当同时提供供应商以及其代理的制造厂家的上一年度的财务报表和人员情况。

（8）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9.7.3 执行《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调整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财库〔2007〕20号）的规定，本项目使用了财政性资金进行采购，不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9.7.4 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资源节约活动的通知》（国办发〔2004〕30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的规定，本项目使用了财政性资金进行采购，不涉及节能产品。

9.7.5 执行《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及《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的规定，本项目不涉及信息安全产品。

9.7.6 执行《自主创新产品政府首购和订购管理办法》（财库〔2007〕120号），本项目不涉及 / 涉及政府首购和订购。

9.7.7 执行《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库〔2011〕124号），本项目不涉及信用担保试点。

9.7.8 执行《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本项目涉及进口产品。

9.8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将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投标人的综合得分为评标委员会各成员评审后的独立评分结果之和的平均分。

投标人的综合得分= Σ （价格分+技术分+商务分+其它分） \div 评标委员会人数。

9.9 评标委员会按对各投标人评审后的综合得分，由高分到低分进行排序来确定中标候选资格。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以排名第一（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其他投标人的中标候选资格依此类推。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1.本章提供的是编写投标文件的常用格式，投标人可根据项目的要求选择相应的格式。

2.对于给定格式的，投标人必须按照给定的格式进行填报；没有给定格式的，投标人可以自行设计格式。

投标文件目录

- 1.投标函
- 2.开标一览表
- 3.分项报价表
- 4.系统配置清单
- 5.技术规格响应表
- 6.商务条款偏离表
- 7.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7-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8.资格证明文件
- 9.制造厂家授权书
- 9-1.制造厂家销售机构出具的授权书
- 10.产品样本资料
- 11.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 12.优惠承诺及服务计划
- 13.投标人近三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 14.投标人近三年不良行为记录情况
- 15.投标人自觉抵制招标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 16.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
- 17.履约保证金保函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说明：

1.投标人必须认真、准确填写本函，未按照本函的格式要求填写的，将视为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从而导致投标人投标文件无效。

2.如果投标人的开户银行与账号部分填写错误，将不能及时退还保证金，其后果全部由投标人承担，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

格式 2.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招标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包号	货物名称	投标总价(元)	投标保证金	交货期	交货地点	备注
投标总价合计（大写）：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注：

1、此表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与“投标保证金”一同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和“投标保证金”字样，在投标时单独递交。

2、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总价应和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格式 3.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包号：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品牌和型号	数量	原产地和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总价	备注
1	主机和标准附件						
2	备品备件						
3	专用工具						
4	安装、调试、检验						
5	培训						
6	技术服务						
7	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						
	总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注：

- 1.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买方自行修正总价。
- 2.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 3.上述各项的详细分项报价，应另页描述。
- 4.如果所投货物是从国外进口的，进口环节的关税和增值税应单独列出，但不包含在总报价中。

格式 4.系统配置清单

系统配置清单

招标编号：_____

包号 / 品目号：_____

货物名称：_____

序号	货号	货物名称	型号	主要规格	原产地	数量	交货期	交货地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注：

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所投货物的特点，在上表中详细列出货物的组成，包括主机、附加装置、附件、专用工具、消耗品等。

2、货物组成的各项详细技术指标及运行性能应另页描述。

格式 5.技术规格响应表

技术规格响应表

招标编号：_____

包号 / 品目号：_____

货物名称：_____

条款号	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	投标产品的规格	偏离	说明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四章的要求，认真填写本表的每项内容，对所投货物的技术性能作一一对应地回答，指出偏离并详细说明，不得漏项。

2.偏离程度请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字样，其中“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技术响应优于招标文件技术要求；“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技术响应劣于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无偏离”是指投标文件技术响应与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无差别。如有虚假填写或与事实不符，将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证明材料或详细说明请填写“见本投标文件第____页第____行”字样。

格式 6.商务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招标编号（包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填写说明：

1.投标人应按根据标文件的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资格要求、第三章“合同条款”的要求及第四章：招标内容及采购需求的特殊条件等，认真填写本表的每项内容，对所投服务的商务条款作一一对应地回答，指出偏离并详细说明，不得漏项。

2.证明材料或详细说明请填写“见本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行”字样。

格式 7.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_____

地址及邮政编码：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年龄：___职务___

电话：_____传真：_____

本人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就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编号为（项目编号）的（项目名称）招标的投标报价，签署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及合同的执行、完成、服务和保修，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此处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两面），能清晰反映身份证有效期限※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说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本项目签字、投标的，本证明书应装订在投标文件中。

格式 7-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授权代理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授权代理人，就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编号为（招标编号）的（项目名称）的（采购内容的名称）采购的投标报价、签订合同以及合同的执行、完成、服务和保修，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无转委托，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公司公章：_____

附：

授权代理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办公电话：_____ 手机：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传真：_____

※此处粘贴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两面），能清晰反映身份证有效期限※

说明：法定代表人直接签字并参加投标的，不需要提供此文件；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代理人签字、参加投标的，本授权书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一起装订在投标文件中。

格式 8.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中国乡镇企业总公司：

贵方组织的编号为_____的招标活动，我公司愿意参加，并声明递交的下列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准确的、真实的。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我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合格投标人的资质、资格等证明文件包括：

1.提供“投标人资格要求”所列全部证明文件（除授权书为原件外，其余均为复印件加盖公章）；

2.我们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证明文件。

3.证明文件附后，目录顺序如下：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提供年检合格、有效期内的“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三证合一”，是指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这“三证合一”；“五证合一”，是指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社会保险登记证和统计登记证的协同登记制度（参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五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改革的通知》国办发〔2016〕53号）。对于没有取得“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营业执照的投标人，除提供年检合格、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外，还应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的复印件；

（2）资信证明材料：

财务状况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具备法律效力的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说明内容和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复印件。或

银行资信证明：可提供银行在投标同期或开标日前三个月内出具资信证明的复印件。应提供原件，若提供复印件，招标采购单位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时点证明等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或

新设企业验资报告：当年新设企业提供验资报告；

（3）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和招标文件发出月前近3个月缴纳社会保险金的凭据，如银行出具的《同城特约委托收款凭证（付款通知）》等相关材料（没有“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的投标人需提供《社会保险登记证》）；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所称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格式 9.制造厂家授权书

制造厂家授权书

(适用于制造厂家直接授权的情况)

(采购人名称):

我们(制造商名称)是按(国家名称)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制造商地址)。兹指派按(国家名称)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经销商地址)的(经销商名称)作为我方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1) 代表我方办理贵方第(招标编号)号投标邀请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货物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 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提供符合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货物。

(3) 我方兹授予(经销商名称)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销的全权。兹确认(经销商名称)或其正式授权代理人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4) 我方于____年__月__日签署本文件，(经销商名称)于____年__月__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制造商名称（公章）：_____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_____

签字人姓名：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

注：

1. 注意详见每个品目技术文件具体要求，没有要求提供的品目，可以不提供该授权书。

2. 参加投标的代理商应当提供制造厂家针对本项目产品授权的“制造厂家授权书”原件；制造厂家直接参加投标的不需要出具“制造厂家授权书”。

2.上述格式仅供参考，如果所投货物的制造厂家有自己的授权书格式，则以该制造厂家的授权书格式为准，但在授权书中必须有类似“作为我方合法的代理人”的字样。

格式 9-1.制造厂家销售机构出具的授权书

制造厂家销售机构出具的授权书

(适用于制造厂家不直接销售产品，委托销售机构进行销售的情况)

(采购人名称):

我们(制造厂家销售机构名称)是按(国家名称)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制造厂家销售机构地址、电话、传真)，是主要制造地点设在(制造厂家地址、电话、传真)(产品名称)产品的销售机构。兹指派按(国家名称)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代理商地址)的(代理商名称)作为我方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1) 代表我方(在中国)办理贵方第(招标编号)(项目名称)项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由我方销售的货物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 作为制造厂家的销售机构，我方保证提供符合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货物。

(3) 我方兹授予(代理商名称)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兹确认(代理商名称)及其正式授权代理人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我方于____年__月__日签署本文件，(代理商名称)于____年__月__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制造厂家销售机构名称：_____代理商名称：_____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_____签字人职务和部门：_____

签字人姓名：_____签字人姓名：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签字人签名：_____

注：

1. 注意详见每个品目技术文件具体要求，没有要求提供的品目，可以不提供该授权书。

2.上述格式仅供参考，如果所投货物的制造厂家销售机构有自己的分销授权书格式，则以该制造厂家销售机构的产品分销（销售、代理）授权书格式为准，但在授权书中必须有类似“作为我方合法的代理人”的字样。

格式 10.产品样本资料

产品样本资料

(如有, 请提供。)

格式 11.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相关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近 3 年取得的主要同类项目业绩及证明复印件。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完成项目质量	用户联系人及电话号码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注:

- 1.需附上中标 (成交) 通知书、或合同、或业主评价意见的复印件, 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按表中顺序装订在本表之后作为证明文件。
- 2.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 不得虚假响应, 一经发现, 将作为弄虚作假处理。

格式 12.优惠承诺及服务计划

优惠承诺及服务计划

(格式供投标人参考，内容由投标人据实编写)

(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文件的规定，我公司郑重承诺，如果我公司经评审后被确定为中标人，我公司对于中标货物，除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商务条款规定的所有要求外，还将按照以下条款提供优质和完善的售后服务：

一、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内容和条件，主要包括备品备件、专用耗材、专用工具、人员培训等方面的优惠承诺，但不能包括项目本身所包括、涉及的采购事项。

具体优惠内容和条件最好列表一一描述。

二、拟提供售后服务的项目

(包括售后服务的具体内容及具体安排，以及全权处理中标货物和服务过程中的一切事宜的总协调人姓名、办公地址、办公电话、移动电话、传真电话、电子邮件；提供技术服务热线电话和设立的投诉电话(7×24小时，含800及800以外的热线电话)，负责解答招标人在中标货物使用中遇到的各种问题，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作出承诺，及时向用户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操作方法，以及所有投诉事宜。)

三、免费保修年限：_____ (不得少于12个月)

四、售后服务响应及到达现场的时间：_____

五、详细的培训计划：_____

六、维修技术人员及设备方面的保证措施及收费标准(附维修技术人员等级证书)：_____

七、制造商或其授权代理商设置的距离招标项目所在地(实施地)最近的售后服务网络及相关情况：

服务网点名称			
地址及邮编			
注册资本金		其中：投标人出资比例	
员工总人数		其中：技术人员数	
经营期限			
售后服务承诺			
业务咨询电话		传真	
负责人姓名		联系电话	

说明：附上距离项目所在地(实施地)最近的售后服务中心的证明文件。

八、其它：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自身特点，编写对投标项目的服务承诺和服务的其它安排和计划。)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格式 13.投标人近三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投标人近三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近三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仅限于投标人败诉的，且与履行项目合同有关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以及未裁决的仲裁或未终审判决的诉讼。

类别	序号	发生时间	情况简介	证明材料索引
诉讼情况				
仲裁情况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格式 14. 投标人近三年内严重违法记录、不良行为记录情况说明

投标人近三年内严重违法记录、不良行为记录情况说明

投标人应当对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1.2 及《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定义的内容和所述范围。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近三年内（至开标之日的前一日止），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纪录、不良行为记录等情形的，应书面出具《近三年内无严重违法记录、不良行为记录的声明》，不用填写《近三年内严重违法记录、不良行为记录情况说明表》；存在上述情形的，请填写《近三年内严重违法记录、不良行为记录情况说明表》。

格式 14. 投标人近三年内无严重违法记录、不良行为记录的声明

近三年内无严重违法记录、不良行为记录的声明

中国乡镇企业总公司：

我方具有履行（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具有履行类似合同的良好记录，且我方在近三年内（至开标之日的前一日止）没有出现重大质量、安全事故，没有出现重大经济纠纷，没有出现商业贿赂，没有出现违法、违规或失信行为，没有受到刑事处罚或行政处罚，没有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严重违法记录和不良行为记录，属于正常生产、经营的企业。

附件：

1.在“信用中国”的“负面记录”和“受惩黑名单”中有关我方检索信息的网页打印件。

2.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有关我方检索信息的网页打印件。

3.在“[北京市企业信用信息网](#)”或[当地工商行政管理局、税务局官网](#)上关于违法经营、偷税漏税等“行政处罚信息”中有关我方检索信息的网页打印件。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法律责任和一切不良后果。

特此郑重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格式 15.投标人自觉抵制招标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自觉抵制招标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采购人名称):

开展治理招标领域商业贿赂工作，是中央确定的反腐败工作的重点领域之一，它既是完善市场经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客观需要，又是从源头上抑制腐败的有力措施，意义重大、影响深远。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的有关部署及要求，进一步规范招标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维护招标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贵公司组织的招标活动中，我方庄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招标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我单位在前三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所称重大违法记录，包括：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和刑事处罚。

二、不向采购单位、招标公司和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主管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不以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招标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与其他参与招标活动投标人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采购单位、招标公司和评审专家恶意串通，自觉维护招标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六、不与其他投标人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单位的合法权益。

七、严格履行招标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招标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单位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八、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主管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名章）：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签署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16.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

投标保证金保函

编号：_____

中国乡镇企业总公司：

鉴于（投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投标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项目编号、名称）项目投标，应投标人申请，根据招标文件，我方愿就投标人履行招标文件约定的义务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担保：

一、保证的范围及保证金额

我方在投标人发生以下情形时承担保证责任：

- 1.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未经贵方许可撤回投标文件的；
- 2.投标人中标后因自身原因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中标合同的；
- 3.投标人中标后不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履约保证金的；
- 4.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支付投标保证金的其它情形。

我方保证的金额为人民币：（投标保证金金额）整。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至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届满后 30 日内。

投标有效期延长的，经我方书面同意后，本保函的保证期间做相应调整。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

我方按照贵方的要求以下列方式之一承担保证责任：

- （1）代投标人向贵方支付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投标保证金金额）整。
- （2）如果贵方选择重新招标，我方向贵方支付重新招标的费用，但支付金额不超过本保函第一条约定的保证金额，即不超过人民币：（投标保证金金额）整。

四、代偿的安排

贵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说明投标人违约造成贵方损失情况的证明材料。

我方收到贵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后，在五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五、保证责任的解除

1.保证期间届满贵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解除保证责任。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贵方支付（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解除。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解除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解除。

我方解除保证责任后，贵方应按上述约定，自我方保证责任解除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本保函原件退还投标人，并由该投标人返还我方。

六、免责条款

- 1.因招标人违约致使投标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 2.依照法律规定或贵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免除投标人部分或全部义务的，我方亦免除其相应的保证责任。
-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七、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贵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贵方所在地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

八、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交付贵方之日起生效。

本条所称交付是指：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应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最后期限之前将本保函交付给贵方财务部门。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 _____

通讯地址及邮编： _____

授权代理人姓名和职务： 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名： _____

银行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备注：本格式适合于使用银行保函方式提供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若投标人的开户银行有其固定格式的，则以该银行出具的固定格式为准。

格式 17.履约保证金保函

履约保函

_____号合同履行保函

(买方名称):

本保函作为贵方与(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于_____年__月__日就(项目名称)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下提供(货物名称)(以下简称货物)签订的(合同号)号合同的履约保函。

(出具保函的银行名称)(以下简称银行)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本行、其继承人和受让人无追索地向贵方以(货币名称)支付总额不超过(货币数量),即相当于合同价格的 10%,并以此约定如下:

1.只要贵方确定卖方未能忠实地履行所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双方此后一致同意的修改、补充和变动,包括更改和/或修补贵方认为有缺陷的货物(以下简称违约),无论卖方有任何反对,本行将凭贵方关于卖方违约说明的书面通知,立即按贵方提出的累计总额不超过上述金额的款项和按贵方通知规定的方式付给贵方。

2.本保函项下的任何支付应为免税和净值。对于现有或将来的税收、关税、收费、费用扣减或预提税款,不论这些款项是何种性质和由谁征收,都不应从本保函项下的支付中扣除。

3.本保函的条款构成本行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直接责任。对即将履行的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贵方在时间上的宽限、或由贵方采取的如果没有本款可能免除本行责任的任何其它行为,均不能解除或免除本行在本保函项下的责任。

4.本保函在本合同规定的保证期期满前完全有效(最长期限为一年)。

谨启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 _____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 _____

签字人签名: _____

公章: _____

备注:仅适合于中标人在中标后开具,若投标人的开户银行有其固定格式的,则以该银行出具的固定格式为准。